



公司代码：603288

公司简称：海天味业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 603288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017 年 8 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庞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永乐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董事会报告中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3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6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4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3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2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2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9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海天集团	指	广东海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明海天	指	佛山市海天（高明）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江苏海天	指	佛山市海天（江苏）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广东广中皇	指	广东广中皇食品有限公司
兴兆环球	指	兴兆环球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海天	指	新海天(香港)发展有限公司
佛山海盈	指	佛山市海盈食品有限公司
佛山海鹏	指	佛山市海鹏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佛山海盛	指	佛山市海盛食品有限公司
前海天益	指	深圳前海天益贸易有限公司
丹和醋业	指	镇江丹和醋业有限公司
小康物流	指	广东小康物流有限公司
小康科技	指	广东小康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海天味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Foshan Haitian Flavouring and Food Company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AI TIA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庞康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欣	吴伟明
联系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文沙路16号	广东省佛山市文沙路16号
电话	0757-82836083	0757-82836083
传真	0757-82873730	0757-82873730
电子信箱	OBD@haday.cn	OBD@haday.cn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文沙路1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000
公司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文沙路1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000
公司网址	http://www.haitian-food.com
电子信箱	OBD@haday.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变更情况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文沙路16号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变更情况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天味业	603288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437,581,123.46	6,168,775,312.76	2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3,187,856.07	1,485,925,576.20	2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41,772,377.55	1,453,525,526.39	19.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666,669.12	1,046,686,729.60	-3.5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006,650,526.43	10,013,769,433.03	-0.07
总资产	12,407,479,227.29	13,463,592,998.27	-7.8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55	23.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55	23.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65	0.54	20.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9	17.02	增加1.1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17.38	16.65	增加0.73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适用 不适用**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62,656.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 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441,184.6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 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 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9,128,963.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97,093.56
所得税影响额	-23,714,419.40
合计	81,415,478.52

十、 其他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等未有发生改变：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调味品的产销量及收入连续多年名列行业第一，是全球最大的调味品行业生产销售企业。产品品类丰富，其中酱油、调味酱和蚝油是目前公司最主要的产品。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综合竞争力得到不同程度的提高，公司主营业务的稳健度和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酱油

酱油产销量稳居第一多年，并遥遥领先。公司酱油产品品种众多，覆盖高中低各个层次、各种口味和多种烹调用途，其中不乏有畅销多年深受消费者熟悉的主流产品，有众多引领消费升级的高端酱油，也有经济实惠的大众产品。

（2）调味酱

调味酱处于领先地位，调味酱品种众多，一酱一特色，货真价实，深受消费者欢迎。

（3）蚝油

蚝油销量遥遥领先，随着市场网络的逐步深入和海天蚝油良好的独特风味，海天蚝油呈现出从地方性向全国化、从餐饮向居民的快速发展势头。

（三）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有多个专职采购部门统一负责不同板块的实时采购，辅以用 ERP 系统监管的采购策略，整体采购形成严密系统。同时采购与生产使用部门形成目标一致的供应链上下游，根据生产计划确定最佳的采购计划，有效降低资金占用；通过稳定的采购量和灵活的定价策略，降低采购成本；通过坚持与品牌供应商合作，不断提升采购质量。

（2）生产模式

基本以“销量+合理库存”来制定产量；设备化及规模化，以保证食品安全和提高生产效率；设备化、信息化、智能化的融合，以确保产品品质。公司多年来基本实现产销同步，产能利用率维持在较高水平。

（3）销售模式

采取经销商为主的销售模式，最大化覆盖市场终端和体现共赢；采用先款后货的结算方式，有力保障公司充裕的现金流以及防止坏账的发生。每一年的销售策略均发生有效变化，逐步建立了适合自身发展的销售模式。

（四）行业发展现状

调味品行业发展较为稳定，集中度相对较低，企业参差不齐，细分领域众多。与其他行业相比，调味品行业周期性特征不突出。随着家庭和餐饮消费升级、更多新品种引导消费以及健康意识的提高，人均调味品的消费支出会稳步提高，将促使调味品行业的稳定发展，行业集中度也将越来越高。

（五）报告期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的多种有效措施开始发挥作用，通过市场、产品、品牌、产能、人力资源等多方面的创新改革，巩固了公司的综合实力和行业地位，并带动了公司规模和利润的同步增长。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得到有效的保持：

1、始终领先一步的产能保障

报告期内，进一步对原厂区酱油一期和小调味品区的产能改造，江苏工厂产能持续加大，至此，公司的整体调味品年生产能力超过 200 万吨，始终领先一步的产能配套，为市场的稳定发展提供了产能保障。

2、较高的精细管理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强化精细管理的竞争优势和效益：通过优化订单计划模式、去库存、挖潜产能等措施，全面推进实现生产和销售均衡，提高内部资源和外部资源充分整合产生的效率竞争力，实现供应端、生产端、销售端的良性互动发展；调动全体员工用工匠精神打造海天精品，并优化工艺流程、加大技改投入，完成了一个个产品的升级，进一步拉高竞争的门槛。

3、强大的渠道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强化渠道建设，销售网络已经渗透到全国绝大部分县市，目前拥有中国调味品行业最为强大的营销网络，并每年不断优化，为未来的市场拓展和品类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同时，公司也在积极探索营销新模式，加快电商平台建设，进一步巩固在渠道和终端上的竞争优势。

4、显著的品牌优势

报告期内，持续推进品牌发展战略，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通过聚焦核心品类，与优势媒体资源结合，使品牌传播更加有效，与销售产生互为良性促进作用，市场端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显著。

5、形成多品类、大单品的竞争优势

公司酱油、蚝油、发酵酱等多个品类的市场规模处于领先甚至绝对领先的领导位置，有效提供了企业后继发展的基础和降低了发展风险；多年来市场的精耕细作培育了一批大单品，这为进一步拓展网络和终端提供了有力保障。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市场整体环境逐步向好，公司的经营策略逐步落地并产生了良好的效果，针对去年市场所面临的问题，公司从多方面寻求新的发展机遇，积极进取、阔步改革，更加注重企业的发



展质量和可持续增长，最终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在营业收入、净利润等核心经营指标均保持了较稳定增长，整体竞争力得到稳步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延续去年确定的工作方向，继续重点从产品供给、市场销售、品牌、人力等多方面落实对今年以及未来都具有决定意义的工作：

（一）持续落实“精品工程”打造工匠队伍，不断提高产品竞争力

公司通过调动全体员工的工作质量，用工匠精神打造海天产品质量，并加大投入，完成一个个产品的升级，进一步拉高竞争的门槛，报告期内这方面的工作继续深入落实，成效进一步显现，提高内部资源和外部资源充分整合产生的效率竞争力，实现供应端、生产端、销售端的良性互动发展。

（二）为实现市场有质量的发展而加快营销转型

有质量的网络支撑有质量的市场发展，报告期内网络开发取得较为明显的成效，市场的积累慢慢发挥作用，产品加快渗透、推广和上规模，发挥网络和产品的叠加效应，信息化的市场服务和物流等配套的改革给市场提供了更多发展的支持和提高市场的快速响应能力。

（三）进一步聚焦核心，品牌、产品、媒体资源有效结合

持续品牌发展战略，聚焦酱油、蚝油、黄豆酱等核心产品，既助力了产品销售，也进一步拓宽了品牌的外延。品牌活力进一步释放，带动了网络、产品的快速推进。

（四）深化人力改革，以提高技能和聚焦核心工作为内生动力

聚焦核心工作，推进自主经营，通过推动团队合力实现公司大目标。继续深化有海天特色的薪酬激励体系，重点提高各个岗位员工的技能。让员工通过技能提高，为公司创造更多可见价值，并实现创造价值和提高自身收益的良性循环。在生产、设备、采购、营销等各个业务领域，培育和打造海天工匠队伍，通过员工技能的提高，将产品质量、工作质量和服务质量的竞争力进一步拔高。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7,437,581,123.46	6,168,775,312.76	20.57
营业成本	4,098,633,592.27	3,449,312,501.34	18.82
销售费用	976,838,229.67	644,311,757.22	51.61
管理费用	281,805,383.23	291,496,501.97	-3.32
财务费用	-44,856,599.80	-20,396,351.41	-119.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666,669.12	1,046,686,729.60	-3.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6,071,299.41	-1,135,629,679.21	-28.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3,351,799.93	-1,623,747,600.00	-13.52
研发支出	173,688,812.85	178,610,078.82	-2.7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整体销量以及平均单价增长。其中酱油产品销售额增长尤为明显，主要由于高端酱油销量占比持续上升。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增加,使营业成本同趋势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加大企业产品的宣传和市场推广力度,广告费用、促销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销量与运费单价上升使运费成本增加;销售人员人数与薪酬上升使人工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各项管理费用控制较好,税费减少的原因是根据财会[2016]22号文将原计入管理费用的税费计入税金及附加科目。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期本公司通知存款和定期存款增加而相应的利息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对比上年同期没有重大变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期理财操作规模增加,投资活动现金流出相应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本期派发现金股利比上年同期增加。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对比去年同期没有重大变动。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923,695,167.67	23.56	5,196,574,520.25	38.60	-43.74	-
应收账款	2,535,358.65	0.02	-	-	-	-
应收利息	5,022,439.43	0.04	2,071,262.81	0.02	142.48	-
其他应收款	9,884,127.15	0.08	6,251,866.18	0.05	58.10	-
其他流动资产	4,097,279,162.23	33.02	2,666,423,818.65	19.80	53.66	-
商誉	31,767,006.90	0.26	17,177,837.38	0.13	84.9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909,950.86	0.89	57,333,527.30	0.43	93.45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42,639.00	0.01	2,746,946.00	0.02	-43.84	-
短期借款	13,400,000.00	0.11	-	-	-	-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预收款项	661,762,775.23	5.33	1,809,254,480.79	13.44	-63.42	-
应交税费	372,134,461.73	3.00	262,194,019.14	1.95	41.93	-

其他说明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1)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同比下降 43.74%，主要是由于本期派发现金股利所致。
- (2)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金额为 2,535,358.65 元，上期期末为 0，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收购镇江丹和醋业有限公司，并入该公司的应收账款所致。
- (3) 报告期末，应收利息增加 142.48%，主要是由于截止到本期期末的定期存款比上期期末增加，相应的应收利息增加所致。
- (4)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增加 58.10%，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电商业务增长良好，导致暂存于第三方支付平台的资金相应增加所致。
- (5) 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增加 53.66%，主要是由于本期增加购买期限为一年以内的理财产品所致。
- (6) 报告期末，商誉增加 84.93%，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收购镇江丹和醋业有限公司 70.00% 股权，商誉对应增加所致。
- (7) 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93.45%，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根据所得税准则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有所增加所致。
- (8) 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下降 43.84%，主要是由于本期该科目核算的部分资产达到可使用状态，结转到固定资产，导致余额相应减少。
- (9) 报告期末，短期借款金额为 13,400,000.00 元，上期期末为 0，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收购镇江丹和醋业有限公司，并入该公司的短期借款所致。
- (10) 报告期末，预收款项下降 63.42%，主要是由于上年末经销商的提前备货款导致上期期末预收账款较大，本期期末预收账款恢复常态所致。
- (11) 报告期末，应交税费增加 41.93%，主要是由于本期经营利润上升导致应交所得税以及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子公司广东小康物流有限公司及广东小康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均为 1,000.00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佛山市海天（江苏）调味食品有限公司以 4,027.1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受让镇江丹和醋业有限公司（以下称“丹和醋业”）70%的股权。（详见 2017 年 1 月 24 日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预算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海天江苏公司建设工程项目	44,396.82	100%	237.68	44,443.69	自筹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			报告期投资收益	资金来源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理财产品	260,000.00	403,400.00	143,400.00	263,164.59	406,778.87	143,614.28	7,912.90	自有资金
合计	260,000.00	403,400.00	143,400.00	263,164.59	406,778.87	143,614.28	7,912.90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佛山市海天（高明）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高明海天成立于 2004 年 6 月 7 日，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通过直接和间接持有其 100% 股权。高明海天经营范围为：调味品、副食品、食品、饮料、包装材料；农副产品加工；废旧瓶罐等食品包装材料回收；信息咨询服务；自有物业及自有设备出租；工业旅游服务。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高明海天资产总额 56.20 亿元，净资产 18.54 亿元，净利润 17.18 亿元。

(2) 兴兆环球投资有限公司

兴兆环球成立于 2001 年 7 月 4 日，授权发行股本 50,000 股，每股 1 美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子公司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主要持有高明海天 30% 股权。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兴兆环球资产总额 21.32 亿元，净资产 21.27 亿元，净利润 5.29 亿元。

(3) 广东广中皇食品有限公司

广东广中皇成立于 2014 年 3 月 28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豆制品（发酵性豆制品）、蔬菜制品（酱腌菜）（凭有效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经营）；食用农产品初加工；经济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广东广中皇资产总额 1.28 亿元，净资产 812.33 万元，净利润 49.53 万元。

(4) 佛山市海天(江苏)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江苏海天成立于 2014 年 3 月 25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调味品、副食品、食品、饮料、豆制品、包装材料生产和销售项目的筹建；农副产品的加工和销售；物流、信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江苏海天资产总额 5.86 亿元，净资产 590.30 万元，净利润 285.27 万元。

(5) 佛山市海盛食品有限公司

佛山海盛成立于 2015 年 2 月 10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食品、调味品、农副产品、水产品、食品添加剂、豆制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批发、零售：塑料制品、纸制品、玻璃制品，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货物进出口；普通货物运输。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佛山海盛资产总额 5,976.95 万元，净资产 1,665.54 万元，净利润 424.19 万元。

(6) 深圳前海天益贸易有限公司

前海天益成立于 2016 年 3 月 3 日，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日用百货、包装材料、塑料制品、玻璃制品、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销售；自有商品的销售；物流信息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各项设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调味品、食品、饮料、农副产品、水产品的销售；普通货物道路运输。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海天益资产总额 2,312.95 万元，净资产 2,239.25 万元，净利润 144.67 万元。

(7) 广东小康物流有限公司

小康物流成立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普通货运，货运代理；无船承运业务；货运站经营，港口经营；国际货运代理，进出口报关代理；物流信息咨询服务，仓储代理服务，货物仓储、配送、包装，装卸搬运服务；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销售：汽车配件、日用品；食品经营。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小康物流未发生业务。

(8) 广东小康科技有限公司



小康科技成立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食品技术研究、开发，互联网信息服务；网上销售：日用品；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贸易代理；食品经营。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小康科技未发生业务。

(9) 镇江丹和醋业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佛山市海天（江苏）调味食品有限公司以 4,027.1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受让镇江丹和醋业有限公司 70.00% 的股权。

丹和醋业成立于 2003 年 10 月 29 日，注册资本 1744.50 万人民币，经营范围为：酿造食醋，调味料（液体）生产加工。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丹和醋业资产总额 4,726.41 万元，净资产 2,188.27 万元，净利润 153.28 万元。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并未根本性消除、可能面对的风险：

1、食品安全风险：随着我国对食品安全的日趋重视和消费者食品安全意识以及权益保护意识的增强，食品质量安全控制已经成为食品加工企业的重中之重。公司严格在各个经营环节执行质量控制，在采购环节对主要的原材料、辅料制定了严格的采购标准，并定期或不定期地将原材料、辅料送往权威机构进行安全检测及非转基因检测；公司自成立以来，在历次的国家级市场抽检中，产品质量均符合要求。尽管如此，公司仍然存在质量安全控制潜在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黄豆、白糖等农产品是公司生产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农产品价格主要受当年的种植面积、气候条件、市场供求以及国际期货市场价格等因素的影响。如果原材料价格上涨较大，将有可能对产品毛利率水平带来一定影响。

3、行业景气度下降风险：虽然调味品是属于一个刚性需求较强的产品，但受宏观经济不景气，高端餐饮下滑等因素的影响，大众消费品的增速也有可能面临下行的风险，但也有利于行业整合。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4 月 1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7 年 4 月 13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均获得通过：

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17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关于续聘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海天集团、实际控制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人目前不存在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其在对发行人拥有直接或间接控制权期间，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亦不会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发行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从事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的其他企业、组织、经济实体的绝对或相对的控制权；其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它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等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其若违反上述承诺，其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发行人及其它中小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	承诺长期有效	否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海天集团、实际控制人	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制流通和自愿锁定的承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如发行人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约定的股份锁定期内有效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海天集团、持股 5% 以上股东	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制流通和自愿锁定的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本公司不减持发行人股份。本人/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的发行人股票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本人/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数量的 15%，并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发行人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为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后用于比较的发行价）。	约定的股份锁定期内有效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	其他	海天集团、上市公司、	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的承诺：若相关监管部门认定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	承诺长期有效	否	是	-	-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承诺		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	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海天集团	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后 3 年内，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且本公司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规定条件，则触发本公司增持发行人股份的义务。海天集团应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通过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式以稳定发行人股价，海天集团应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发生之日起 3 个月内以不少于人民币 1 亿元资金增持股份，但发行人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本公司可中止实施增持计划。	约定的股份锁定期内有效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海天集团	关于财政补贴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海天集团承诺，就本公司及佛山市海天（高明）调味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明海天”）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公开披露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期间享受的财政补贴，如果被政府要求补缴或退还，海天集团将对本公司或高明海天因此承担的相应损失给予及时足额补偿，若海天集团违反、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前述承诺，本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海天集团的现金分红款。关于股权诉讼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海天集团承诺，若本公司因与 2013 年 12 月 22 日前是其股东的第三方因股权事项产生纠纷确需承担金钱赔偿责任，海天集团将代本公司承担金钱赔偿责任，包括代本公司向第三方支付索赔金额及因处理索赔事宜引致的费用支出，若海天集团违反、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前述承诺，本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海天集团的现金分红款。	承诺长期有效	否	是	-	-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海天集团	海天集团自愿将持有海天味业 1,573,188,221 股股份的锁定期延长 24 个月，即该部分股份的锁定期届满日由 2017 年 2 月 11 日延长至 2019 年 2 月 11 日。在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内，海天集团不会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上述股份，也不会通过协议、信托或任何其他安排将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授予他人行使，亦不会要求海天味业回购上述股份。如有由于海天味业转增股本、送红股等情况而增加股份的，增加的海天味业股份同时遵照前述锁定期进行锁定。	约定的股份锁定期内有效	是	是	-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海天味业关于调整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公告披露日期：2017 年 4 月 26 日
海天味业关于调整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公告	公告披露日期：2017 年 6 月 30 日
海天味业关于拟回购注销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告披露日期：2017 年 6 月 30 日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1、2017 年 1 月 10 日，本公司子公司高明海天与三人行广告有限公司签订了《电视广告发布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1) 广告发布内容：品牌宣传。

(2) 广告发布期：

2017 年 1 月 21 日至 2018 年 1 月 13 日，每周六晚 21:10，每周一晚 21:20。

(3) 合同金额：95,000,000 元。

2、2017 年 3 月 7 日，本公司子公司高明海天与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电视广告发布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1) 广告发布内容：品牌宣传。

(2) 广告发布期：2017 年 2 月 5 日至 2017 年 4 月 23 日。

(3) 合同金额：60,000,000 元。

3、2017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高明海天与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电视广告发布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1) 广告发布内容：品牌宣传。

(2) 广告发布期：2017 年 10 月 8 日至 2018 年 1 月 1 日。

(3) 合同金额：120,000,000 元。

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1、每年参加“广东扶贫济困日”捐赠金额不少于 100 万。

2、每年挑选 1-2 个扶贫项目，定向扶持贫困地区。

2. 报告期内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报告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后续精准扶贫工作将按规划执行。

**3.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精准扶贫工作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
2. 物资折款	-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2. 转移就业脱贫	
3. 易地搬迁脱贫	
4. 教育脱贫	
5. 健康扶贫	
6. 生态保护扶贫	
7. 兜底保障	
8. 社会扶贫	
9. 其他项目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按照扶贫规划，每年完成相关的扶贫工作。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列入市级以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主要污染物包含废气（1家），主要废气污染物为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废水（2家），主要废水污染物为COD、氨氮。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废水、废气等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稳定，各项污染物排放指标均达标排放，符合环保部门的监管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国家政策要求完成了燃煤锅炉的升级改造，如子公司高明海天完成了燃煤锅炉电除尘设备脉冲电源改造，各项污染物排放指标均达到比地方标准更严格的《GB13223-2011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报告期内未发生因环保问题被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况。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及 5 月分别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准则 42 号”)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 16 号(2017)”)，其中 准则 42 号 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准则 16 号(2017) 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后的主要会计政策已在附注三中列示。本集团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本集团根据准则 42 号有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等规定，对 2017 年 5 月 28 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采用该准则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政府补助

本集团根据准则 16 号(2017) 的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采用该准则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持股的限售股东	2,425,140,000	2,425,140,000	-	-	首发限售股及其衍生增加的股份	2017年2月13日
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8,064,000	-	-	8,064,000	根据激励计划所规定的条件	2018年7月4日
合计	2,433,204,000	2,425,140,000		8,064,000	/	/

二、股东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917
------------------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海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1,573,188,221	58.16	-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庞康	0	258,408,691	9.55	-	无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847,396	91,809,606	3.39	-	无	0	境外法人
程雪	0	85,647,571	3.17	-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黎旭晖	0	51,939,889	1.92	-	无	0	境内自然人
潘来灿	0	42,293,898	1.56	-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赖建平	0	40,807,048	1.51	-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448,736	40,195,241	1.49	-	无	0	国家
国泰君安-建行-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1,057,275	21,492,020	0.79	-	无	0	境外法人
方展城	-20,000	19,987,284	0.74	-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广东海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73,188,221	人民币普通股	1,573,188,221
庞康	258,408,691	人民币普通股	258,408,69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1,809,606	人民币普通股	91,809,606
程雪	85,647,571	人民币普通股	85,647,571
黎旭晖	51,939,889	人民币普通股	51,939,889
潘来灿	42,293,898	人民币普通股	42,293,898
赖建平	40,807,048	人民币普通股	40,807,04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0,195,241	人民币普通股	40,195,241
国泰君安－建行－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	21,492,020	人民币普通股	21,492,020
方展城	19,987,284	人民币普通股	19,987,28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庞康、程雪、潘来灿、赖建平、方展城是海天集团的股东，其中庞康、程雪任海天集团董事；除上述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相关事项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庞康	董事	258,408,691	258,408,691	0	无增减变化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 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程雪	董事	85,647,571	85,647,571	0	无增减变化
叶燕桥	董事	16,151,562	16,151,562	0	无增减变化
黄文彪	董事	14,444,395	14,444,395	0	无增减变化
吴振兴	董事	13,872,229	13,872,229	0	无增减变化
张欣	高管	9,143,060	9,143,060	0	无增减变化
李金勇	监事	8,197,229	8,197,229	0	无增减变化
管江华	高管	7,566,671	7,566,671	0	无增减变化
陈军阳	董事	5,990,281	5,990,281	0	无增减变化
文志州	监事	5,675,004	5,675,004	0	无增减变化
张永乐	高管	1,576,390	1,576,390	0	无增减变化
陈伯林	监事	4,098,614	4,098,614	0	无增减变化
朱滔	独立董事	0	0	0	-
孙占利	独立董事	0	0	0	-
晁罡	独立董事	0	0	0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未经审计)

2017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923,695,167.67	5,196,574,520.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五、2	2,535,358.65	-
预付款项	五、3	18,948,286.71	16,997,928.74
应收利息	五、4	5,022,439.43	2,071,262.81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五、5	9,884,127.15	6,251,866.18
存货	五、6	706,070,335.00	939,884,332.90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4,097,279,162.23	2,666,423,818.65
流动资产合计		7,763,434,876.84	8,828,203,729.5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8	100,000.00	1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五、9	5,009,790.15	5,314,445.51
固定资产	五、10	3,809,557,245.32	3,830,285,320.94
在建工程	五、11	531,881,515.41	582,415,461.85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五、12	153,276,202.81	140,015,729.76
开发支出		-	-
商誉	五、13	31,767,006.90	17,177,837.38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110,909,950.86	57,333,527.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5	1,542,639.00	2,746,94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44,044,350.45	4,635,389,268.74
资产总计		12,407,479,227.29	13,463,592,998.27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04 页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未经审计) (续)
2017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6	13,40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五、17	27,326,494.08	28,268,738.44
应付账款	五、18	426,102,348.31	546,931,168.31
预收款项	五、19	661,762,775.23	1,809,254,480.79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293,500,864.49	303,390,784.70
应交税费	五、21	372,134,461.73	262,194,019.14
应付利息	五、22	32,246.81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五、23	545,609,340.33	448,238,091.59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五、24	6,089,782.27	5,329,782.27
流动负债合计		2,345,958,313.25	3,403,607,065.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五、24	45,097,500.00	46,216,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4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097,500.00	46,216,500.00
负债合计		2,391,055,813.25	3,449,823,565.24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04 页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未经审计)(续)
2017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5	2,704,950,700.00	2,704,950,7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五、26	1,322,041,460.01	1,320,136,410.56
减：库存股	五、27	(73,646,860.59)	(75,623,665.92)
其他综合收益	五、28	25,405,602.78	23,734,458.90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五、29	1,041,726,620.60	1,041,726,620.60
未分配利润	五、30	4,986,173,003.63	4,998,844,908.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006,650,526.43	10,013,769,433.03
少数股东权益	六、2	9,772,887.61	-
股东权益合计		10,016,423,414.04	10,013,769,433.0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407,479,227.29	13,463,592,998.27

此中期财务报表已于2017年8月14日获董事会批准。

庞康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张永乐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张永乐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18页至第104页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未经审计)

2017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85,795,879.24	3,604,575,409.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
预付款项		301,748,119.00	2,330,850,708.34
应收利息		15,604.17	781,545.74
应收股利		1,680,000,000.00	1,68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五、1	602,984,817.95	600,586,996.14
存货		6,233,625.20	4,757,599.11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3,617,159,507.07	2,631,673,485.95
流动资产合计		7,593,937,552.63	10,853,225,744.9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0	1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2	307,632,661.36	307,023,767.79
投资性房地产		3,748,568.30	4,000,485.69
固定资产		20,830,506.33	20,456,726.06
在建工程		9,389,605.21	9,552,803.74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482,835.35	653,247.83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450,863.79	35,895,962.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42,639.00	2,746,94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5,177,679.34	380,429,939.85
资产总计		8,029,115,231.97	11,233,655,684.78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04 页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未经审计) (续)
 2017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3,668,925.48	3,594,088.71
预收款项		655,561,010.84	1,800,907,092.97
应付职工薪酬		198,873,565.85	217,333,157.79
应交税费		92,675,979.91	44,204,247.75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31,946,836.62	571,414,405.24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182,726,318.70	2,637,452,992.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182,726,318.70	2,637,452,992.46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04 页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未经审计) (续)
 2017 年 6 月 30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续)			
股东权益			
股本		2,704,950,700.00	2,704,950,7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366,700,186.27	1,364,795,136.82
减：库存股		(73,646,860.59)	(75,623,665.92)
其他综合收益		24,860,671.26	23,734,458.90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023,151,004.71	1,023,151,004.71
未分配利润		1,800,373,211.62	3,555,195,057.81
股东权益合计		6,846,388,913.27	8,596,202,692.3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029,115,231.97	11,233,655,684.78

此中期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获董事会批准。

庞康	张永乐	张永乐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04 页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未经审计)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一、营业收入	五、31	7,437,581,123.46	6,168,775,312.76
二、营业成本	五、31	(4,098,633,592.27)	(3,449,312,501.34)
税金及附加	五、32	(87,641,142.97)	(57,816,205.96)
销售费用	五、33	(976,838,229.67)	(644,311,757.22)
管理费用	五、34	(281,805,383.23)	(291,496,501.97)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财务净收益	五、35	44,856,599.80	20,396,351.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五、36	79,128,963.24	42,009,254.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其他收益	五、37	22,441,184.64	-
三、营业利润		2,139,089,523.00	1,788,243,952.45
加：营业外收入	五、38	3,833,134.76	2,304,690.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30,688.20	-
减：营业外支出	五、39	(273,384.72)	(1,315,857.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8,031.72)	(315,857.05)
四、利润总额		2,142,649,273.04	1,789,232,786.30
减：所得税费用	五、40	(320,695,028.14)	(303,307,210.10)
五、净利润		1,821,954,244.90	1,485,925,576.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3,187,856.07	1,485,925,576.20
少数股东损失	六、2	(1,233,611.17)	-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04 页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未经审计)(续)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28	1,671,143.88	2,431,476.0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		1,671,143.88	2,431,476.02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71,143.88	2,431,476.02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1,671,143.88	2,431,476.02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23,625,388.78	1,488,357,052.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24,858,999.95	1,488,357,052.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33,611.17)	-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五、41	0.68	0.55
稀释每股收益	五、41	0.68	0.55

此中期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获董事会批准。

庞康	张永乐	张永乐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04 页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未经审计)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一、营业收入	十五、3	7,138,489,890.69	6,015,913,860.89
二、营业成本	十五、3	(6,351,632,232.72)	(5,070,022,937.85)
税金及附加		(17,334,114.00)	(15,033,701.08)
销售费用		(724,461,559.99)	(543,348,842.21)
管理费用		(34,885,399.05)	(42,340,768.71)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财务净收益		24,520,278.59	13,227,924.1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投资收益	十五、4	75,381,018.04	42,009,254.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	-
其他收益		2,000,000.00	-
三、营业利润		112,077,881.56	400,404,789.91
加：营业外收入		3,780,225.53	786,540.2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00,359.68	686,539.91
减：营业外支出		-	(1,0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四、利润总额		115,858,107.09	400,191,330.18
减：所得税费用		(34,820,191.95)	(100,757,363.39)
五、净利润		81,037,915.14	299,433,966.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26,212.36	1,744,023.97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1,126,212.36	1,744,023.97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1,126,212.36	1,744,023.97
七、综合收益总额		82,164,127.50	301,177,990.76

此中期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获董事会批准。

庞康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张永乐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张永乐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	------------------------------------	---------------------------	--------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04 页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未经审计)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78,504,829.67	6,385,268,828.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335,267.52
收到的政府补助		22,082,184.64	2,131,425.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1)	7,333,582.30	1,647,315.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07,920,596.61	6,391,382,836.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56,515,505.19)	(3,606,884,334.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7,321,803.72)	(323,392,764.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7,908,825.19)	(790,601,216.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2)	(706,507,793.39)	(623,817,791.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98,253,927.49)	(5,344,696,106.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3(1)	1,009,666,669.12	1,046,686,729.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35,000,000.00	3,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9,128,963.24	42,009,254.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37,240.16	17,982.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3)	43,876,902.66	20,782,347.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65,043,106.06	3,162,809,585.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453,812.20)	(428,439,264.69)
收购镇江丹和醋业支付的现金		(26,660,593.27)	-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69,000,000.00)	(3,870,000,000.00)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支付 的现金		-	-
存入保证金账户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1,114,405.47)	(4,298,439,264.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6,071,299.41)	(1,135,629,679.21)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04 页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未经审计)(续)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收到的现金		-	-
发行限制性股票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85,323.93)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 支付的现金		(1,839,366,476.00)	(1,623,747,6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 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3,351,799.93)	(1,623,747,6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3,351,799.93)	(1,623,747,6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五、43(1)	(2,289,756,430.22)	(1,712,690,549.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3(2)	5,168,695,172.59	4,487,502,970.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3(2)	2,878,938,742.37	2,774,812,420.59

此中期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获董事会批准。

庞康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张永乐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张永乐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	------------------------------------	---------------------------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04 页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未经审计)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41,447,458.76	6,206,644,883.54
收到子公司归还往来暂借款净额		551,379.06	2,961,00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335,267.52
收到的政府补助		3,583,185.00	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9,555.97	510,743.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47,361,578.79	9,170,590,894.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54,395,770.66)	(7,255,115,138.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2,493,782.24)	(187,740,638.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4,830,370.88)	(148,867,145.53)
支付予子公司往来暂借款净额		(380,000,000.00)	(150,010,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4,986,279.61)	(458,933,893.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46,706,203.39)	(8,200,666,815.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655,375.40	969,924,079.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35,000,000.00	3,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381,018.04	1,582,009,254.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69,400.87	1,149,682.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89,738.27	13,139,139.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9,040,157.18	4,696,298,076.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8,586.99)	(3,858,847.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19,000,000.00)	(3,570,000,000.00)
设立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20,000,000.00)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9,108,586.99)	(3,593,858,847.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068,429.81)	1,102,439,229.38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04 页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未经审计) (续)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发行限制性股票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的现金		(1,839,366,476.00)	(1,623,747,6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9,366,476.00)	(1,623,747,6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9,366,476.00)	(1,623,747,6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 增加额		(2,218,779,530.41)	448,615,708.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04,575,409.65	1,253,736,308.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85,795,879.24	1,702,352,016.75

此中期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获董事会批准。

庞康	张永乐	张永乐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04 页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未经审计)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期初余额		2,704,950,700.00	1,320,136,410.56	(75,623,665.92)	23,734,458.90	1,041,726,620.60	4,998,844,908.89	10,013,769,433.03	-	10,013,769,433.03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五、28	-	-	-	1,671,143.88	-	1,823,187,856.07	1,824,858,999.95	(1,233,611.17)	1,823,625,388.7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回购注销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五、27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十一	-	1,905,049.45	-	-	-	-	1,905,049.45	-	1,905,049.45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五、29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五、27 及 30	-	-	1,976,805.33	-	-	(1,835,859,761.33)	(1,833,882,956.00)	-	(1,833,882,956.00)
三、合并取得子公司		-	-	-	-	-	-	-	11,006,498.78	11,006,498.78
四、期末余额		2,704,950,700.00	1,322,041,460.01	(73,646,860.59)	25,405,602.78	1,041,726,620.60	4,986,173,003.63	10,006,650,526.43	9,772,887.61	10,016,423,414.04

此中期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获董事会批准。

庞康	张永乐	张永乐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04 页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未经审计)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期初余额		2,706,246,000.00	1,333,875,444.15	(109,179,250.00)	5,022,311.65	827,373,822.15	3,987,787,273.78	8,751,125,601.73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五、28	-	-	-	2,431,476.02	-	1,485,925,576.20	1,488,357,052.2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十一	-	13,563,182.54	-	-	-	-	13,563,182.54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五、29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五、30	-	-	6,054,480.00	-	-	(1,622,814,480.00)	(1,616,760,000.00)
三、期末余额		2,706,246,000.00	1,347,438,626.69	(103,124,770.00)	7,453,787.67	827,373,822.15	3,850,898,369.98	8,636,285,836.49

此中期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获董事会批准。

庞康	张永乐	张永乐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04 页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未经审计)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期初余额		2,704,950,700.00	1,364,795,136.82	(75,623,665.92)	23,734,458.90	1,023,151,004.71	3,555,195,057.81	8,596,202,692.32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26,212.36		81,037,915.14	82,164,127.5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回购注销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五、27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十一	-	1,905,049.45	-	-	-	-	1,905,049.45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五、29							
2. 对股东的分配	五、27 及 30	-	-	1,976,805.33	-	-	(1,835,859,761.33)	(1,833,882,956.00)
三、期末余额		2,704,950,700.00	1,366,700,186.27	(73,646,860.59)	24,860,671.26	1,023,151,004.71	1,800,373,211.62	6,846,388,913.27

此中期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获董事会批准。

庞康	张永乐	张永乐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04 页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未经审计)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期初余额		2,706,246,000.00	1,379,879,573.21	(109,179,250.00)	5,022,311.65	808,798,206.26	3,243,743,406.37	8,034,510,247.49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744,023.97	-	299,433,966.79	301,177,990.7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十一	-	13,563,182.54	-	-	-	-	13,563,182.54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五、29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五、30	-	-	6,054,480.00	-	-	(1,622,814,480.00)	(1,616,760,000.00)
三、期末余额		2,706,246,000.00	1,393,442,755.75	(103,124,770.00)	6,766,335.62	808,798,206.26	1,920,362,893.16	6,732,491,420.79

此中期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获董事会批准。

庞康	张永乐	张永乐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 18 页至第 104 页的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为本中期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注册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佛山市文沙路 16 号，总部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佛山市。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控股公司为广东海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天集团”)。

本公司 A 股股票于 2014 年 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生产经营调味品、豆制品、食品、饮料、包装材料；农副产品的加工；货物、技术进出口；信息咨询服务及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

本报告期间，本集团新增两家子公司，具体情况参见附注六。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 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中期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三、18）；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3)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参见附注三、16）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9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三、12）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内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其他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在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归类到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参见附注三、23(3)）。

-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d)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e)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f)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等。

有关应收款项减值的方法，参见附注三、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方法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转回。

(5) 权益工具

本公司的权益工具包括普通股和限制性股票。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借记货币资金，贷记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回购本公司股份时，回购的股份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为库存股成本，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库存股不参与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股东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库存股注销时，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库存股成本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10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按下述原则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同一客户应收款项占期末/年末所属类别应收款项总额 10%或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 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对该部分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b)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同一客户应收款项占期/年末所属类别应收款项总额 10% 以下但账龄为 1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 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对该部分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c)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在按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以往的坏账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对于上述 (a) 和 (b) 中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本集团也会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包装物以及周转材料。周转材料指能够多次使用、但不符合固定资产定义的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材料。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低值易耗品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b)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28)。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9。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三、6 进行处理。

13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投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附注三、28)。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9。

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为：

项目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10%	4.5%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5 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28)。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类别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10%	4.5%
机器设备	10年	10%	9.0%
运输工具	5年	10%	18.0%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3 - 5年	10%	18.0% - 30.0%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9。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15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三、16)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9)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6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除上述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集团以专门借款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集团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确定借款的实际利率时，是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集团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本集团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9）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参见附注三、28）。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项目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37 - 50 年
ERP 系统	5 年
其他计算机软件	5 年
商标	3 - 7 年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如果开发形成的某项产品或工序等在技术和商业上可行，而且本集团有充足的资源和意向完成开发工作，并且开发阶段支出能够可靠计量，则开发阶段的支出便会予以资本化。资本化开发支出按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9）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其他开发费用则在其产生的期间内确认为费用。

18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9）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9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
- 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0）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20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21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对于本集团授予员工限制性股票的股权激励计划，本集团于授予日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计入股东权益，其中，按照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面值总额增加股本，认股款与限制性股票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同时，就回购义务按回购价格确认负债，计入库存股作收购库存股处理。

在锁定期和解锁期内，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解锁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职工人数变动、公司业绩条件及员工个人绩效考核评定情况等后续信息对可解锁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发放的可撤销的现金股利会计处理如下：

现金股利可撤销，即一旦未达到解锁条件，被回购限制性股票的持有者将无法获得(或需要退回)其在等待期内应收(或已收)的现金股利。等待期内，本集团在核算应分配给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时，合理估计未来解锁条件的满足情况，该估计与进行股份支付会计处理时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进行的估计保持一致。对于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本集团将应分配给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作为利润分配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分配的现金股利金额冲减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相关负债，并减少库存股；对于预计未来不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本集团将分配给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冲减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相关的负债。

后续信息表明不可解锁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直到解锁日预计不可解锁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与实际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一致。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但没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23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销售商品收入

当同时满足上述收入的一般确认条件以及下述条件时，本集团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 本集团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
- 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本集团主要通过经销营销渠道进行销售，按照销售合同及销售订单约定的时间、地点将产品交付给客户确认收入。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本集团主要通过经销商营销渠道销售商品，当经销商完成销售任务目标时，本集团根据其完成销售任务目标情况按一定比例向其提供实物商品返利奖励。

来自销售商品的货款收入根据公允价值在销售商品收入与应给予经销商实物商品返利奖励之间进行分配，与实物商品返利奖励相关的部分收入予以递延，并于奖励商品交付时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2) 租赁收入

租赁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3)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24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面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6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7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28 持有待售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将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负债。

本集团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集团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已与其他方签订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本集团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0）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之孰低者对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参见附注三、9）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参见附注三、26））或处置组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20）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9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30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31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32 每股收益

本公司的权益工具包括普通股和限制性股票。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当期实际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确认。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基本每股收益中的分母，即当期实际发行在外普通股不包含作库存股处理的限制性股票；基本每股收益中的分子，即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不包含当期宣告的派发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附有可撤销条件的现金股利。

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本集团假设本报告期末即为解锁期末，如果于本报告期末存在股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业绩条件已满足的限制性股票的，则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影响，反之，将不予以考虑。

33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附注五、13、八和十一载有关于商誉减值和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以及股份支付涉及的假设和风险因素的数据外，其他主要估计金额的不确定因素如下：

- 应收款项减值

如附注三、10 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审阅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观察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 存货跌价准备

如附注三、11 所述，本集团定期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确认存货跌价损失。本集团在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并以可得到的资料作为估计的基础，其中包括存货的市场价格及本集团过往的营运成本。存货的实际售价、完工成本及销售费用和税金可能随市场销售状况、生产技术工艺或存货的实际用途等的改变而发生变化，因此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可能会随上述原因而发生变化。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调整将影响估计变更当期的损益。

- 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如附注三、19 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除存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当本集团不能可靠获得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且不能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时，本集团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可收回金额。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 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如附注三、13、14 和 17 所述，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估计未来期间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并以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为基础计算并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需要运用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并根据现行的税收政策及其他相关政策对未来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进行合理的估计和判断，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如果未来期间实际产生的利润的时间和金额或者实际适用所得税税率与管理层的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产生影响。

34 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及 5 月分别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准则 42 号”)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 16 号(2017)”), 其中准则 42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准则 16 号(2017)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后的主要会计政策已在附注三中列示。

本集团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i)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本集团根据准则 42 号有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等规定，对 2017 年 5 月 28 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采用该准则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ii) 政府补助

本集团根据准则 16 号 (2017) 的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采用该准则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 - 17%
营业税	2016 年 5 月 1 日前，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财税[2016]36 号文，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全国范围内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附注四、2

2 税收优惠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本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如下：

公司名称	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本公司	(a)	25%	25%
佛山市海天(高明)调味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明海天”)	(b)	15%	15%
兴兆环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兆环球”)	(c)	25%	25%
广东广中皇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广中皇”)	(a)	25%	25%
佛山市海天(江苏)调味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海天”)	(a)	25%	25%
佛山市海盛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海盛”)	(a)	25%	25%
深圳前海海天益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天益”)	(a)	25%	25%
广东小康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康物流”)	(a)	25%	25%
广东小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康科技”)	(a)	25%	25%

(a) 本公司、广东广中皇、江苏海天、佛山海盛、前海天益、小康物流及小康科技

本公司本期间使用税率为法定税率 25%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25%)。广东广中皇、江苏海天、佛山海盛和前海天益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适用税率为法定税率 25%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25%)。小康物流和小康科技自成立之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适用税率为法定税率 25%。

(b) 高明海天

高明海天于2016年11月取得了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及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的更新的有效期为3年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在2016年至2018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截止2017年6月30日，高明海天正在向相关部门申请2017年度高新技术企业，高明海天认为申请成功的可能性较高。因此，高明海天在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15%（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间：15%）。

(c) 兴兆环球

兴兆环球于2014年12月8日取得广东省国税局发布的粤国税函(2014)531号认定信息，企业自2014年度起被认定为非境内注册居民企业，适用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因此，兴兆环球在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25%（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间：25%）。此外，自2014年开始，兴兆环球从中国境内其他居民企业取得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属于免税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

五、 合并财务报告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37,255.93	227,798.41
银行存款	2,878,801,486.44	5,168,467,374.18
其他货币资金	44,756,425.30	27,879,347.66
合计	2,923,695,167.67	5,196,574,520.2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50,045,261.84	476,568,710.49

本集团2017年6月30日持有的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期限为半年。

于2016年末及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为本公司子公司高明海天、江苏海天及佛山海盛存放在银行的信用证保证金，其使用受到限制。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客户类别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第三方	2,535,358.65	-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2,535,358.65	-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2,535,358.65	-
小计	2,535,358.65	-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2,535,358.65	-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7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注*)	507,309.97	20.01%	-	-
(b)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注*)	-	0.00%	-	-
(c)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28,048.68	79.99%	-	-
合计	2,535,358.65	100.00%	-	-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注*)	-	-	-	-
(b)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注*)	-	-	-	-
(c)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	-	-	-

注* 对于上述 (a) 和(b) 中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本集团也会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4) 应收账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货款	2,535,358.65	-
小计	2,535,358.65	-
减: 坏账准备	-	-
合计	2,535,358.65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康成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货款	507,309.97	1年内	20.01%	-
浙江博鸿小菜食品有限公司	货款	163,593.20	1年内	6.45%	-
三生(中国)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货款	125,460.00	1年内	4.95%	-
宁波市江东宏大食品商行	货款	121,121.20	1年内	4.78%	-
台州德诚商贸有限公司	货款	109,607.13	1年内	4.32%	-
合计		1,027,091.50		40.51%	-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预付材料款	10,116,254.56	10,116,254.56
预付加油款	4,910,316.84	-
其他	3,921,715.31	6,881,674.18
合计	18,948,286.71	16,997,928.74

(2)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8,948,286.71	100.00%	16,997,928.74	100.00%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本集团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人民币 17,505,529.80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92%。

4 应收利息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利息	5,022,439.43	2,071,262.81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客户类别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第三方	9,884,127.15	6,251,866.18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9,884,127.15	6,251,866.18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9,558,568.15	5,964,998.71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265,000.00	173,800.00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14,800.00	38,000.00
3 年以上	45,759.00	75,067.47
小计	9,884,127.15	6,251,866.18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9,884,127.15	6,251,866.18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注*)	6,726,564.47	68.06%	-	-
(b)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注*)	325,559.00	3.29%	-	-
(c)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32,003.68	28.65%	-	-
合计	9,884,127.15	100.00%	-	-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注*)	5,581,542.27	89.28%	-	-
(b)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注*)	286,867.47	4.59%	-	-
(c)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3,456.44	6.13%	-	-
合计	6,251,866.18	100.00%	-	-

注* 对于上述 (a) 和(b) 中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也会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出口退税款	2,407,889.01	1,947,559.23
员工备用金	325,432.49	274,297.04
第三方支付平台	5,390,157.46	3,633,983.00
其他	1,760,648.19	396,026.91
小计	9,884,127.15	6,251,866.18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9,884,127.15	6,251,866.1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 公司	存放第三方支 付平台资金	4,318,675.46	1年内	43.69%	-
佛山市禅城区国税局	出口退税款	2,407,889.01	1年内	24.36%	-
中金支付有限公司	存放第三方支 付平台资金	1,071,482.00	1年内	10.84%	-
广州长霖塑料制品有 限公司佛山高明分公 司	租金	460,132.88	1年内	4.66%	-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 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	51,000.00	1-2年	0.52%	-
合计		8,309,179.35		84.07%	-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8,497,261.80	-	78,497,261.80	91,292,845.69	-	91,292,845.69
在产品	480,371,424.93	-	480,371,424.93	587,709,806.39	-	587,709,806.39
产成品	101,342,117.20	-	101,342,117.20	215,570,706.62	-	215,570,706.62
包装物	24,684,119.47	-	24,684,119.47	25,961,537.60	-	25,961,537.60
低值易耗品	21,175,411.60	-	21,175,411.60	19,349,436.60	-	19,349,436.60
合计	706,070,335.00	-	706,070,335.00	939,884,332.90	-	939,884,332.90

本集团期末存货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的金额。本集团期末无用于担保存货。

(2) 存货本期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原材料	91,292,845.69	2,093,200,911.53	(2,105,996,495.42)	78,497,261.80
在产品	587,709,806.39	3,877,066,621.39	(3,984,405,002.85)	480,371,424.93
产成品	215,570,706.62	3,984,405,002.85	(4,098,633,592.27)	101,342,117.20
包装物	25,961,537.60	1,296,372,578.66	(1,297,649,996.79)	24,684,119.47
低值易耗品	19,349,436.60	37,393,775.77	(35,567,800.77)	21,175,411.60
小计	939,884,332.90	11,288,438,890.20	(11,522,252,888.10)	706,070,335.00
减：存货跌价准备	-	-	-	-
合计	939,884,332.90	11,288,438,890.20	(11,522,252,888.10)	706,070,335.00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进项税	28,981,974.87	34,755,157.74
预缴税费	508,529.76	22,715.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银行理财产品	4,067,788,657.60	2,631,645,945.22
小计	4,097,279,162.23	2,666,423,818.65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4,097,279,162.23	2,666,423,818.65

本集团本期末持有的可抵扣进项税主要包括本集团已提交税务机关进行认证的增值税发票的留抵税额。

本集团于期末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为到期日在一年以内非保本浮动收益的产品。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期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	-	100,000.00	-	-	-	-	<0.001%	-
合计	100,000.00	-	-	100,000.00	-	-	-	-	<0.001%	-

9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一、原值	
期初余额及期末余额	13,414,638.9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8,100,193.43
本期计提或摊销	304,655.36
期末余额	8,404,848.79
三、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及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5,009,790.15
期初账面价值	5,314,445.51

于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没有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原值					
期初余额	1,493,830,128.76	4,100,740,927.81	66,754,464.16	7,348,823.53	5,668,674,344.26
本期增加					
- 购置	1,868,440.72	6,879,296.09	252,338.42	-	9,000,075.23
- 在建工程 转入	128,349,601.36	45,568,012.62	1,057,247.18	300,105.64	175,274,966.80
- 合并取得	10,598,173.84	7,483,556.72	69,154.36	73,104.70	18,223,989.62
本期处置或报废	(418,929.58)	(7,864,246.71)	-	(156,476.27)	(8,439,652.56)
期末余额	1,634,227,415.10	4,152,807,546.53	68,133,204.12	7,565,557.60	5,862,733,723.35
二、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348,440,108.43	1,432,050,529.28	51,845,457.24	6,052,928.37	1,838,389,023.32
本期计提	36,487,621.33	178,032,096.74	2,181,375.43	351,430.09	217,052,523.59
本期处置或 报废	(308,923.36)	(1,823,332.83)	-	(132,812.69)	(2,265,068.88)
期末余额	384,618,806.40	1,608,259,293.19	54,026,832.67	6,271,545.77	2,053,176,478.03
三、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及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期末	1,249,608,608.70	2,544,548,253.34	14,106,371.45	1,294,011.83	3,809,557,245.32
期初	1,145,390,020.33	2,668,690,398.53	14,909,006.92	1,295,895.16	3,830,285,320.9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本公司子公司高明海天在位于佛山市高明区高明大道厂区内的部分车间	348,026,793.54	该等车间陆续于2014年至2017年5月投入使用。有关房屋的权属证书在办理中。
本公司位于西安市曲江新区一处商品房	901,421.53	该商品房于2011年5月交付使用，房屋权属证书尚在办理中。
本公司位于长春市一处商品房	1,254,977.27	该商品房于2016年10月交付使用，房屋权属证书尚在办理中。
本公司位于沈阳市一处商品房	1,420,785.53	该商品房于2016年10月交付使用，房屋权属证书尚在办理中。
本公司位于衡阳市一处商品房	643,528.36	该商品房于2016年10月交付使用，房屋权属证书尚在办理中。
本公司位于济南市一处商品房	1,435,314.16	该商品房于2017年04月交付使用，房屋权属证书尚在办理中。

1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明海天150万吨项目	36,305,261.18	-	36,305,261.18	61,641,409.51	-	61,641,409.51
高明海天小调味品工程	50,780,646.23	-	50,780,646.23	51,799,327.55	-	51,799,327.55
高明海天酱油扩建工程	51,136,324.70	-	51,136,324.70	154,504,508.43	-	154,504,508.43
高明海天酿造设备升级工程	141,646,873.29	-	141,646,873.29	110,390,619.83	-	110,390,619.83
高明海天酱油工艺优化工程	105,511,325.20	-	105,511,325.20	74,009,972.85	-	74,009,972.85
高明海天行政大楼项目	69,171,776.33	-	69,171,776.33	61,741,032.82	-	61,741,032.82
江苏海天包装车间工程	21,878,945.43	-	21,878,945.43	19,044,041.26	-	19,044,041.26
江苏海天前处理车间工程	20,555,031.06	-	20,555,031.06	19,714,957.38	-	19,714,957.38
江苏海天立体仓工程	-	-	-	95,554.21	-	95,554.21
其他工程	34,895,331.99	-	34,895,331.99	29,474,038.01	-	29,474,038.01
合计	531,881,515.41	-	531,881,515.41	582,415,461.85	-	582,415,461.85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工程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 来源	年末余额
高明海天 150 万吨项目	2,007,348,585.10	61,641,409.51	6,922,203.45	(32,258,351.78)	94.30%	94.30%	-	-	-	募集 资金	36,305,261.18
高明海天酿造 设备扩建工 程	531,736,493.95	139,781,897.26	11,464,933.06	(112,400,477.05)	74.40%	74.40%	-	-	-	自筹	38,846,353.27
高明海天酿造 设备升级工 程	344,864,007.89	100,183,637.23	16,326,081.82	(2,513,555.41)	61.21%	61.21%	-	-	-	自筹	113,996,163.64
高明海天酱油 工艺优化工 程	340,857,319.36	59,550,897.27	20,827,444.58	-	73.03%	73.03%	-	-	-	自筹	80,378,341.85
高明海天小调 味品工程	296,144,799.44	24,797,164.18	838,128.76	(415,342.37)	91.32%	91.32%	-	-	-	自筹	25,219,950.57
江苏海天调 味品工程	317,030,736.21	37,486,951.56	3,781,117.42	-	92.44%	92.44%	-	-	-	自筹	41,268,068.98
高明行政大楼 项目	178,061,899.33	61,741,032.82	7,430,743.51	-	38.85%	38.85%	-	-	-	自筹	69,171,776.33
合计	4,016,043,841.28	485,182,989.83	67,590,652.60	(147,587,726.61)			-	-	-		405,185,915.82

1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ERP系统	其他计算机软件	商标及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56,306,533.60	15,577,723.00	4,005,716.29	9,287,200.00	185,177,172.89
本期增加	-	-	-	-	-
合并取得	15,610,500.00	-	-	868,873.06	16,479,373.06
本期处置	-	-	-	-	-
期末余额	171,917,033.60	15,577,723.00	4,005,716.29	10,156,073.06	201,656,545.95
二、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24,133,204.90	14,664,515.46	1,635,385.49	4,728,337.28	45,161,443.13
本期计提	1,772,716.30	124,528.30	358,055.14	963,600.27	3,218,900.01
本期处置	-	-	-	-	-
期末余额	25,905,921.20	14,789,043.76	1,993,440.63	5,691,937.55	48,380,343.14
三、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及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46,011,112.40	788,679.24	2,012,275.66	4,464,135.51	153,276,202.81
期初账面价值	132,173,328.70	913,207.54	2,370,330.80	4,558,862.72	140,015,729.76

于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没有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

13 商誉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处置	期末余额	期初及期末 减值准备
收购开平广中皇与 调味品生产相关 的业务	17,177,837.38	-	-	17,177,837.38	-
收购镇江丹和70% 的股权	-	14,589,169.52	-	14,589,169.52	-
合计	17,177,837.38	14,589,169.52	-	31,767,006.90	-

- (1)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广中皇于2014年6月30日以现金人民币34,509,447.38元(不含税价)合并成本收购了开平广中皇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平广中皇”)与调味品生产相关的业务。合并成本超过获得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差额人民币17,177,837.38元，确认为与收购开平广中皇调味品生产业务相关的商誉。

(2) 本公司子公司江苏海天于 2017 年 2 月 1 日以现金人民币 40,271,000.00 元 (不含税价) 合并成本收购了镇江丹和醋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镇江丹和”) 的 70% 股权。合并成本超过获得的按股权比例应占可辨认净资产份额的差额人民币 14,589,169.52 元, 确认为收购镇江丹和股权的商誉。

(3) 商誉减值准备

广东广中皇

本集团将上述与收购开平广中皇调味品生产业务相关的商誉分摊至广东广中皇调味品资产组。广东广中皇调味品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本集团根据管理层批准的最近未来 4 年财务预算和 10.5% 税前折现率预计广东广中皇调味品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超过 4 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均保持稳定。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结果并没有导致确认减值损失。但预计广东广中皇调味品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依据的关键假设可能会发生改变, 管理层认为如果关键假设发生负面变动, 则可能会导致本公司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对广东广中皇调味品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计算最近未来 4 年分别采用了 16% - 25% 的毛利率及 70%- 22% 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作为关键假设, 之后年度采用了 30% 的毛利率及趋于稳定的营业收入作为关键假设。

镇江丹和

本集团将上述与收购镇江丹股权的商誉分摊至镇江丹和资产组。镇江丹和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本集团根据管理层批准的未来 5 年财务预算和 16.11% 税前折现率预计镇江丹和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超过 5 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均保持稳定。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结果并没有导致确认减值损失。但预计镇江丹和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依据的关键假设可能会发生改变, 管理层认为如果关键假设发生负面变动, 则可能会导致本公司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对镇江丹和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计算最近未来 5 年分别采用了 34.90% - 36.22% 的毛利率及 17.94% - 0% 的营业收入增长率作为关键假设, 之后年度采用了 36.22% 的毛利率及趋于稳定的营业收入作为关键假设。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负债以“()”号填列)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负债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				
待发放的工资及奖金	70,100,012.49	14,241,924.79	61,790,012.49	12,514,424.79
固定资产折旧	9,901,500.17	2,475,375.04	10,629,080.39	2,657,270.10
政府补助	51,219,919.77	11,919,801.72	51,546,282.27	12,077,392.34
销售返利	340,158,302.59	85,039,575.66	120,714,845.03	30,178,711.25
股权激励	12,246,933.85	2,670,334.86	10,980,009.66	2,394,095.38
可抵扣亏损	7,435,371.09	1,858,842.77	16,521,656.02	4,130,414.01
其他	4,348,603.29	1,087,150.84	5,170,822.95	1,292,705.75
小计	495,410,643.25	119,293,005.68	277,352,708.81	65,245,013.62
互抵金额	(33,788,657.57)	(8,383,054.82)	(31,645,945.22)	(7,911,486.32)
互抵后的金额	461,621,985.68	110,909,950.86	245,706,763.59	57,333,527.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3,788,657.57)	(8,383,054.82)	(31,645,945.22)	(7,911,486.32)
小计	(33,788,657.57)	(8,383,054.82)	(31,645,945.22)	(7,911,486.32)
互抵金额	33,788,657.57	8,383,054.82	31,645,945.22	7,911,486.32
互抵后的金额	-	-	-	-

于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无重大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购房款	1,542,639.00	2,746,946.00
小计	1,542,639.00	2,746,946.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	-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1,542,639.00	2,746,946.00

16 短期借款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8,400,000.00	-
保证借款	5,000,000.00	-
合计	13,400,000.00	-

本集团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7 应付票据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27,326,494.08	28,268,738.44

本集团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上述金额均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票据。

18 应付账款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199,011,701.76	326,335,276.79
包装物	227,090,646.55	220,595,891.52
合计	426,102,348.31	546,931,168.31

本集团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大应付账款。

19 预收款项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经销商货款	657,791,184.85	1,803,699,856.72
其他	3,971,590.38	5,554,624.07
合计	661,762,775.23	1,809,254,480.79

本集团于2017年6月30日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大预收款项。

20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注	2017年1月 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6月 30日余额
短期薪酬	(2)	300,971,286.28	363,034,796.37	(372,762,638.82)	291,243,443.83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3)	2,363,657.63	14,229,188.52	(14,391,266.28)	2,201,579.87
辞退福利		55,840.79	167,898.62	(167,898.62)	55,840.79
合计		303,390,784.70	377,431,883.51	(387,321,803.72)	293,500,864.49

本期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辞退福利为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

(2) 短期薪酬：

	2017年1月 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6月 30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237,143,652.47	336,433,395.15	(346,077,931.64)	227,499,115.98
职工福利费	-	7,305,868.42	(7,305,868.42)	-
社会保险费	1,119,066.23	6,303,102.29	(6,391,568.25)	1,030,600.27
其中：1. 医疗 保险费	917,718.19	5,467,559.89	(5,526,823.55)	858,454.53
2. 工伤 保险费	104,701.21	626,293.09	(649,596.59)	81,397.71
3. 生育 保险费	96,646.83	209,249.31	(215,148.11)	90,748.03
住房公积金	2,117,192.00	11,426,808.00	(11,421,648.00)	2,122,352.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	1,565,622.51	(1,565,622.51)	-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60,591,375.58	-	-	60,591,375.58
合计	300,971,286.28	363,034,796.37	(372,762,638.82)	291,243,443.83

(3)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017年1月 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6月 30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276,329.14	13,700,938.04	(13,859,330.04)	2,117,937.14
失业保险费	87,328.49	528,250.48	(531,936.24)	83,642.73
合计	2,363,657.63	14,229,188.52	(14,391,266.28)	2,201,579.87

21 应交税费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11,448,980.35	87,934,696.88
企业所得税	233,953,265.03	151,784,140.31
个人所得税	778,591.73	1,287,033.30
土地使用税	2,398,128.66	199,047.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098,230.94	6,159,468.88
教育费附加	5,292,678.52	4,407,347.63
其他	7,164,586.50	10,422,285.12
合计	372,134,461.73	262,194,019.14

22 应付利息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2,246.81	-

本集团于2017年6月30日无已逾期未偿还的应付利息。

2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28,026,060.96	32,084,128.19
工程设备款	105,117,763.01	164,620,509.11
运费	70,372,628.52	69,220,261.26
广告费	155,731,962.22	44,490,118.41
应付本集团子公司前少数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款项	14,271,000.00	1,000,000.00
预提超市促销费	60,361,970.92	28,190,484.17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参见附注十一)	64,762,894.39	70,246,414.39
其他	46,965,060.31	38,386,176.06
合计	545,609,340.33	448,238,091.59

(2)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大于人民币500万元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的原因
某进口设备供应商 1	16,487,641.02	设备质保金
合计	16,487,641.02	

由于进口设备供应商名称涉及本集团的商业机密，本集团未披露其具体名称。

24 其他流动负债 / 递延收益

涉及政府补助的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 与收益相关
江苏海天基础设施配套补贴政府补助	43,454,500.00	-	(1,119,000.00)	-	42,335,5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8,091,782.27	760,000.00	-	-	8,851,782.27	与资产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1,546,282.27	760,000.00	(1,119,000.00)	-	51,187,282.27	

资产负债表日，列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一年以内和一年以上递延收益余额：

递延收益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列示为其他流动负债)	6,089,782.27	5,329,782.27
一年以上	45,097,500.00	46,216,500.00
合计	51,187,282.27	51,546,282.27

本集团于2017年6月30日的递延收益主要为收到的政府专款专用项目补助余额，包括江苏海天基础设施配套补贴人民币42,335,500元及其他各项政府对研发及扩建项目专项补助合计人民币8,851,782.27元。这些项目正在进行当中。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按相关项目的进度或形成的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分配计入损益。

25 股本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公开发行 A股新股	资本公积 转增股本	回购注销未解 锁的定向发行 限制性股票	
股份总数	2,704,950,700	-	-	-	2,704,950,700

2014年11月3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向包括本公司的中层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共计93人定向发行本公司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580,000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17.61元/股，本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580,000.00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3,580,000.00元。本公司于授予日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合计人民币115,873,800.00元，其中，按照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面值总额增加股本人民币6,580,000.00元，认股款高于限制性股票的面值总额的差额人民币109,293,8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015年8月26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公司以人民币9.31元/股的回购价格回购注销两名已辞职的原激励对象持有的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98,000股。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已于2015年9月14日完成注销，本公司注册资本由2,706,444,000股减少为2,706,246,000股。

2016年8月29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关于拟回购注销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关于调整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回购数量的议案》，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90名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进行第一个解锁期解锁，共计2,286,700股。另外，以人民币8.71元/股的回购价格，回购注销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1,169,300股以及一名已辞职的原激励对象持有的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26,000股，共计1,295,300股。2016年9月28日，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已完成注销，本公司注册资本由2,706,246,000股减少为2,704,950,700股。

该次回购完成后，各股东持有的股份数目和占股本总额比例如下：

	认购股份数目	占股本总额比例
海天集团	1,573,188,221	58.16%
佛山海鹏	3,152,682	0.12%
58 名自然人	848,799,097	31.38%
A 股公开发售下投资者	271,746,700	10.04%
其中：		
- A 股公众股	269,460,000	9.96%
- 90 名股权激励人员已解锁限制性股票	2,286,700	0.08%
90 名股权激励人员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8,064,000	0.30%
合计	2,704,950,700	100.00%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包括普通股及限制性股票列示如下，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股份数目	人民币元	股份数目	人民币元
普通股 (注 1)	2,696,886,700	2,694,600,000.00	2,696,886,700	2,694,600,000.00
限制性股票 (注 2)	8,064,000	11,646,000.00	8,064,000	11,646,000.00
合计	2,704,950,700	2,706,246,000.00	2,704,950,700	2,706,246,000.00

注 1：所有普通股同股同权，同股同利。

注 2：本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3 日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限制性股票享有其股票应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该等股票的分红权、配股权、投票权等，但是上述限制性股票在授予后即行锁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锁定期和解锁期。若限制性股票在解锁期未满足解锁条件，本公司则按约定回购价格回购并注销。关于限制性股票的锁定期、解锁期、解锁条件及回购义务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一。

26 资本公积

项目	附注	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期初余额		1,303,036,978.27	17,099,432.29	1,320,136,410.56
本期增加				
- 限制性股票解锁	十一	-	-	-
- 限制性股票解锁税务影响		-	-	-
本年减少				
-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十一	-	1,905,049.45	1,905,049.45
回购注销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	-	-
期末余额		1,303,036,978.27	19,004,481.74	1,322,041,460.01

27 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相关的库存股	75,623,665.92	-	(1,976,805.33)	73,646,860.59

(1)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

如附注十一所述，于 2014 年 11 月 3 日本公司采用定向发行的方式向激励对象授予 6,580,000 股限制性股票。本公司于授予日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合计人民币 115,873,800.00 元，其中，按照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面值总额增加股本人民币 6,580,000.00 元，认股款高于限制性股票的面值总额的差额人民币 109,293,8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同时，就本公司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义务按约定回购价格人民币 17.61 元 / 股以及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6,580,000 股分别确认库存股人民币 115,873,800.00 元以及其他应付款人民币 115,873,800.00 元。

(2) 现金股利分配的处理

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本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8.5 元 (含税) 的比例实施利润分配。其中，对于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派发的现金股利人民币 4,757,450.00 元作为本公司利润分配处理，减少未分配利润，同时，按照派发的现金股利金额人民币 4,757,450.00 元冲减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以及库存股。

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本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6 元 (含税) 的比例实施利润分配。其中，对于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派发的现金股利人民币 3,201,380.00 元作为本公司利润分配处理，减少未分配利润，同时，按照派发的现金股利金额人民币 3,201,380.00 元冲减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以及库存股。

于 2017 年 4 月 12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本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6.8 元 (含税) 的比例实施利润分配。对于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派发的现金股利人民币 1,976,805.33 元作为本公司利润分配处理，减少未分配利润，同时，按照派发的现金股利金额人民币 1,976,805.33 元冲减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以及库存股；对于预计未来不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派发的现金股利人民币 3,506,714.67 元冲减相关负债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 限制性股票的注销和解锁

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以人民币 9.31 元/股的回购价格回购注销两名已辞职的原激励对象持有的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98,000 股。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按照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人民币 198,000.00 元，限制性股票库存股成本人民币 1,937,100.00 元超过面值总额部分人民币 1,739,100.00 元冲减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如附注五、25 所述，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以人民币 8.71 元/股的回购价格回购注销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1,169,300 股以及一名已辞职的原激励对象持有的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26,000 股，共计 1,295,300 股。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按照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人民币 1,295,300.00 元，限制性股票库存股成本人民币 12,672,351.67 元超过面值总额部分人民币 11,377,051.67 元冲减资本公积 (股本溢价)。

如附注五、25 所述，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本公司对限制性股票第一期中达到解锁条件的 2,286,700 股限制性股票解锁，分别转回相应的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和库存股的账面价值人民币 19,919,697.80 元。

(4) 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的估计

于 2016 年末，本公司根据最新后续信息对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作出的估计进行了调整，对 2015 年派发给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作出相应调整，分别调增未分配利润和库存股人民币 2,237,845.39 元。

本期该估计没有发生变化。

关于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一。

28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的 其他综合收益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少数 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23,734,458.90	33,788,657.59	(23,734,458.90)	(8,383,054.81)	-	25,405,602.78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23,734,458.90	33,788,657.59	(23,734,458.90)	(8,383,054.81)	-	25,405,602.78
合计	23,734,458.90	33,788,657.59	(23,734,458.90)	(8,383,054.81)	-	25,405,602.78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 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法定盈余公积	合计
期初余额(注)	18,575,615.89	-	1,023,151,004.71	1,041,726,620.60
提取盈余公积	-	-	-	-
期末余额(注)	18,575,615.89	-	1,023,151,004.71	1,041,726,620.60

注：本集团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盈余公积余额包括本公司在收购高明海天时高明海天在合并日(2008 年 11 月 24 日)前提取的储备基金人民币 18,575,615.89 元。

3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注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期初未分配利润		4,998,844,908.89	3,987,787,273.7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3,187,856.07	1,485,925,576.20
其中：对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估计 变动而产生的影响		-	2,237,845.3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分配现金利润	(1)	(1,835,859,761.33)	(1,622,814,480.00)
子公司本位币变更的影响	(2)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	4,986,173,003.63	3,850,898,369.98

(1) 本年内分配现金股利

根据 2017 年 4 月 12 日股东大会批准的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以本公司总股本 2,704,950,7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8 元(含税)(2016 年：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 元)，共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1,839,366,476.00 元(2016 年：人民币：1,623,747,600.00 元)。

本公司本年派发的现金股利包括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的现金股利人民币 1,833,882,956.00 元 (2016 年：人民币 1,616,760,000.00 元) 以及派发给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附有可撤销条件的现金股利人民币 5,483,520.00 元 (2016 年：人民币 6,987,600.00 元)。其中，按照派发的现金股利金额人民币 1,976,805.33 元冲减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以及库存股；对于预计未来不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派发的现金股利人民币 3,506,714.67 元冲减相关负债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 子公司本位币变更影响

本集团子公司兴兆环球考虑到该公司业务收支使用人民币的比重越来越大。因此，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兴兆环球的记账本位币由港币变更为人民币。

(3) 期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如上述附注五、29 所述，被合并方高明海天在合并日 (2008 年 11 月 24 日) 前的盈余公积余额中应归属于本公司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18,575,615.89 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盈余公积科目。截至合并日 (2008 年 11 月 24 日)，高明海天的盈余公积累计提取额已超过其注册资本的 50%，因此高明海天自合并日 (2008 年 11 月 24 日) 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未再提取盈余公积。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未包含本公司子公司高明海天的盈余公积。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佛山海盛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1,121,614.80 元 (2016 年：人民币 241,353.70 元) 以及子公司前海天益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394,514.82 元 (2016 年：人民币 94,587.99 元)。

3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168,262,175.26	3,857,788,791.89	6,031,860,663.20	3,324,941,026.84
其他业务	269,318,948.20	240,844,800.38	136,914,649.56	124,371,474.50
合计	7,437,581,123.46	4,098,633,592.27	6,168,775,312.76	3,449,312,501.34

(2) 营业收入明细

	自2017年1月 1日至2017年 6月30日止期间	自2016年1月 1日至2016年 6月30日止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酱油	4,428,737,484.08	3,692,078,364.35
蚝油	1,079,751,350.94	857,578,447.56
酱类	1,162,067,452.50	1,060,606,161.42
其他	497,705,887.74	421,597,689.87
小计	7,168,262,175.26	6,031,860,663.20
其他业务收入		
原材料、包装物及废渣	256,050,708.27	126,339,266.19
其他	13,268,239.93	10,575,383.37
小计	269,318,948.20	136,914,649.56
合计	7,437,581,123.46	6,168,775,312.76

本集团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是指酱油、蚝油、酱类等调味品的生产销售所取得的收入，本集团其他业务收入是指销售原材料、废料及投资性房地产经营租赁等所取得的收入。

32 税金及附加

项目	自2017年1月 1日至2017年 6月30日止期间	自2016年1月 1日至2016年 6月30日止期间
营业税	-	1,100,953.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463,104.84	33,067,360.33
教育费附加	17,923,840.10	14,188,857.1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949,226.74	9,459,034.63
房产税	5,222,885.22	-
土地使用税	2,654,346.88	-
印花税	4,427,739.19	-
合计	87,641,142.97	57,816,205.96

33 销售费用

项目	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间	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间
人工成本	195,033,471.09	135,101,787.96
运费	324,855,159.01	255,462,839.11
广告费	239,568,399.98	80,767,311.32
促销费	154,916,129.95	114,559,729.55
其他	62,465,069.64	58,420,089.28
合计	976,838,229.67	644,311,757.22

34 管理费用

项目	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间	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间
人工成本	58,211,585.74	50,084,284.06
税金	-	14,275,756.13
折旧	13,433,173.12	8,656,667.59
研发费	173,688,812.85	178,610,078.82
其他	36,471,811.52	39,869,715.37
合计	281,805,383.23	291,496,501.97

35 财务净收益

项目	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间	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间
存款利息收入	46,828,079.28	20,274,847.93
净汇兑(损失)/收益	(394,099.12)	524,380.15
银行手续费支出	(1,577,380.36)	(402,876.67)
合计	44,856,599.80	20,396,351.41

36 投资收益

项目	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间	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间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9,128,963.24	42,009,254.77
其中：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23,734,458.90	5,022,311.65
合计	79,128,963.24	42,009,254.77

37 其他收益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递延收益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递延收益期末余额
江苏海天基础设施配套补贴政府补助	43,454,500.00	-	(1,119,000.00)	-	42,335,500.00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递延收益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递延收益期末余额
鼓励外资投资财政扶持基金款	-	10,308,776.00	(10,308,776.00)	-	-
佛山市技术改造资金	-	3,160,000.00	(3,160,000.00)	-	-
省科技发展资金	-	3,906,500.00	(3,906,500.00)	-	-
标准化试点项目资金	-	1,800,000.00	(1,800,000.00)	-	-
佛山市禅城区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市级奖励资金	-	2,000,000.00	(2,000,000.00)	-	-
其他	-	146,908.64	(146,908.64)	-	-
合计	-	21,322,184.64	(21,322,184.64)	-	-

38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130,688.20	-	1,130,688.2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处置其他固定资产利得	1,130,688.20	-	1,130,688.2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处置土地使用权利得	-	-	-
政府补助	-	2,303,425.00	-
其他	2,702,446.56	1,265.90	2,702,446.56
合计	3,833,134.76	2,304,690.90	3,833,134.76

(2)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与资产 / 与收益相关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转入	-	373,000.00	与资产 /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高明区财政局经济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禅城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科学技术奖励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高明区财政局市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佛山市高明区财政局下拨促进对外贸易资金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市高明区财政局(佛财工 2015 188 号市电力需求侧管理城市综合试点项目奖励)	-	425,425.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	5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2,303,425.00	

根据准则 16 号 (2017)，本集团将本年度收到的与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其他收益。

3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间	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间	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间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68,031.72	315,857.05	268,031.7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68,031.72	315,857.05	268,031.72
公益性捐款支出	-	1,000,000.00	-
其他	5,353.00	-	5,353.00
合计	273,384.72	1,315,857.05	273,384.72

40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注	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间	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间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392,090,152.59	289,641,965.20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1)	(54,047,992.06)	18,991,685.37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17,347,132.39)	(5,326,440.47)
合计		320,695,028.14	303,307,210.10

(1)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分析如下：

项目	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间	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间
暂时性差异的(产生)/转回	(54,047,992.06)	18,991,685.37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税前利润	2,142,649,273.04	1,789,232,786.30
按 25% 税率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535,662,318.26	447,308,196.58
超出抵扣限额的业务招待费	12,396.23	556,559.59
子公司优惠税率的影响	(199,460,765.61)	(139,235,526.93)
不可抵扣的支出	1,697,272.43	-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17,347,132.39)	(5,326,440.47)
其他	130,939.22	4,421.33
本期所得税费用	320,695,028.14	303,307,210.10

41 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823,187,856.07	1,485,925,576.20
减：本年度宣告的派发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附有可撤销条件的现金股利	(1,976,805.33)	(6,054,480.00)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821,211,050.74	1,479,871,096.2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696,886,700.00	2,694,6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68	0.55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期初已发行普通股股数	2,696,886,700.00	2,694,600,000.00
期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696,886,700.00	2,694,600,000.00

注：上述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已剔除已作库存股处理的限制性股票（详见附注五、27 及十一）。

(2) 稀释每股收益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潜在普通股为限制性股票。由于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未满足，因此，2017 年度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中未包含限制性股票解锁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影响。因此 2017 年度稀释每股收益金额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稀释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计算：

项目	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a)	1,823,187,856.07	1,485,925,576.2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稀释）	(b)	2,696,886,700.00	2,696,743,592.00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68	0.55

(a) 归属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计算过程如下：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	1,821,211,050.74	1,479,871,096.20
稀释调整：		
本年度宣告的派发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附有可撤销条件的现金股利（注）	1,976,805.33	6,054,480.00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	1,823,187,856.07	1,485,925,576.20

注：限制性股票锁定期内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稀释）应加回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时已扣除的当期派发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

(b) 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 计算过程如下：

	自2017年1月 1日至2017年 6月30日止期间	自2016年1月 1日至2016年 6月30日止期间
期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696,886,700.00	2,694,600,000.00
稀释调整：		
限制性股票的影响	-	2,143,592.00
期末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稀释)	2,696,886,700.00	2,696,743,592.00

42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自2017年1月 1日至2017年 6月30日止期间	自2016年1月 1日至2016年 6月30日止期间
收到税局返还的代扣代缴兴兆环球 应交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手续费收入	-	-
其他	7,333,582.30	1,647,315.94
合计	7,333,582.30	1,647,315.9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自2017年1月 1日至2017年 6月30日止期间	自2016年1月 1日至2016年 6月30日止期间
支付其他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	704,536,313.91	622,414,914.88
支付金融机构手续费	1,971,479.48	402,876.67
支付捐赠	-	1,000,000.00
合计	706,507,793.39	623,817,791.5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自2017年1月 1日至2017年 6月30日止期间	自2016年1月 1日至2016年 6月30日止期间
存款利息收入	43,876,902.66	20,782,347.81

43 现金流量表相关情况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自2017年1月 1日至2017年 6月30日止期间	自2016年1月 1日至2016年 6月30日止期间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21,954,244.90	1,485,925,576.20
加：固定资产折旧	217,052,523.59	181,451,650.81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04,655.36	304,655.41
无形资产摊销	3,218,900.01	2,994,414.37
受限制存款的增加(增加以“()”号填列)	-	(18,000,000.0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	1,905,049.45	13,563,182.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净损益	(862,656.48)	315,857.05
财务收益	(46,828,079.28)	(20,274,847.93)
投资收益	(79,128,963.24)	(42,009,254.77)
应付票据的增加	-	24,437,222.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047,992.06)	18,991,685.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5,628,214.78	270,814,249.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866,296.23)	9,716,132.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84,662,931.68)	(881,543,79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9,666,669.12	1,046,686,729.60

补充资料	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止期间	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间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878,938,742.37	2,774,812,420.59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168,695,172.59)	(4,487,502,970.2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净减少以“()”填列)	(2,289,756,430.22)	(1,712,690,549.6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37,255.93	227,798.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78,801,486.44	5,168,467,374.18
二、期/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78,938,742.37	5,168,695,172.59

以上披露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及期限超过半年的银行存款。

本集团本期末持有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人民币 44,756,425.30 元。详情见附注五、45。

44 利润表补充资料

项目	自2017年1月 1日至2017年 6月30日止期间	自2016年1月 1日至2016年 6月30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7,437,581,123.46	6,168,775,312.76
减：耗用的原材料及包装材料	(3,403,646,492.21)	(2,650,083,789.40)
产成品及在产品的存货净减少	(221,566,970.88)	(277,523,130.31)
职工薪酬费用	(377,431,883.51)	(295,276,874.97)
折旧和摊销费用	(220,576,078.96)	(184,750,720.59)
运费	(324,855,159.01)	(255,462,839.11)
广告费	(239,568,399.98)	(80,767,311.32)
研发费	(173,688,812.85)	(178,610,078.82)
其他费用	(461,143,846.10)	(520,462,221.97)
加：财务净收益	44,856,599.80	20,396,351.41
投资收益	79,128,963.24	42,009,254.77
营业利润	2,139,089,523.00	1,788,243,952.45

45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净增加额	期末余额
银行信用证保证金 - 高明海天	14,159,446.73	16,877,077.64	31,036,524.37
银行信用证保证金 - 江苏海天	4,719,900.93	-	4,719,900.93
银行履约保证金 - 佛山海盛	9,000,000.00	-	9,000,000.00
总计	27,879,347.66	16,877,077.64	44,756,425.30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本年新设立的子公司

本公司分别于2017年6月22日和6月26日设立全资子公司广东小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康科技”)以及广东小康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康物流”),小康科技和小康物流的详细情况参见附注七。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并购业务 取得时点	并购业务 取得成本	并购业务取 得比例	并购业务 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 确定依据
镇江丹和醋业 有限公司	2017年 2月1日	人民币 40,271,000.00元	70%	支付现金	2017年 2月1日	本集团对并购 公司获得控制 权的日期

于购买日2017年2月1日,本公司子公司江苏海天以现金人民币40,271,000.00元(不含税价格)作为合并成本购买了镇江丹和醋业有限公司。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镇江丹和醋业有限公司
	账目价值及公允价值
现金	40,271,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份额	(25,681,830.48)
商誉	14,589,169.52

本次收购镇江丹和醋业有限公司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的情况：

项目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货币资金	237,584.71
应收账款	2,738,199.73
预付款项	740,339.78
其他应收款	21,000.00
存货	8,269,951.82
固定资产	14,853,556.20
在建工程	2,861,320.00
无形资产	11,535,561.14
短期借款	(12,169,726.75)
预收款项	(360,074.83)
应付职工薪酬	(587,035.80)
应交税费	(534,482.06)
应付利息	(22,572.77)
其他应付款	(1,901,790.69)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合计	25,681,830.48

上述可辨认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根据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但同类或类似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参照同类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对同类或类似资产也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同类或类似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上述资产，本集团以2016年为基础年，根据收购的业务的未来经营情况预测预期收益，并以12%的税后折现率预计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确认资产的公允价值。

上述可辨认负债按照应付金额作为其公允价值。

(3) 少数股东损益以及少数股东权益

镇江丹和于2017年1-6月净亏损为人民币4,112,037.23元，其中少数股东按出资份额30%应占损失人民币1,233,611.17元；于2017年6月30日净资产为人民币32,576,292.03元，其中少数股东按出资份额30%应占人民币9,772,887.61元。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币种	原币金额	直接	间接	
高明海天	广东省佛山市	广东省佛山市	生产调味食品	人民币	50,000,000.00	70%	3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兴兆环球	香港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1.00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广中皇	广东省开平市	广东省开平市	生产腐乳食品	人民币	10,000,000.00	100%	-	设立
江苏海天	江苏省宿迁市	江苏省宿迁市	生产调味食品	人民币	10,000,000.00	100%	-	设立
佛山海盛	广东省佛山市	广东省佛山市	生产调味食品及贸易	人民币	10,000,000.00	100%	-	设立
前海天益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贸易销售	人民币	20,000,000.00	100%	-	设立
小康物流	广东省佛山市	广东省佛山市	物流服务	人民币	10,000,000.00	100%	-	设立
小康科技	广东省佛山市	广东省佛山市	贸易销售	人民币	10,000,000.00	100%	-	设立

注1：于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直接持有高明海天70%的股权，并通过兴兆环球间接持有高明海天30%的股权，因此表决权比例为100%。

注2：于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实际缴纳小康物流及小康科技的注册资本。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汇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期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期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管理层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和本集团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及银行信用记录(如有可能)。有关的应收款项自出具账单日起 60 天内到期。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为监控本集团的信用风险，本集团按照账龄等要素对本集团的客户资料进行分析。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不存在重大的逾期应收款项（2016 年：无）。

此外，本集团未逾期也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主要是与近期并无违约记录的众多客户有关。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款项。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总额的8.27% (2016年：0%)。

本集团于本期期末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是应收出口退税款及应收广告供应商押金。

本集团一般只会投资于银行理财产品，而且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须高于或与本集团相同。鉴于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良好，本集团管理层并不预期交易对方会无法履行义务。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借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要。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资产负债表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年内或 实时偿付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923,695,167.67	-	-	-	2,923,695,167.67	2,923,695,167.67
应收利息	5,022,439.43	-	-	-	5,022,439.43	5,022,439.43
其他应收款	9,884,127.15	-	-	-	9,884,127.15	9,884,127.15
其他流动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注)	4,067,788,657.60	-	-	-	4,067,788,657.60	4,067,788,657.60
小计	7,006,390,391.85	-	-	-	7,006,390,391.85	7,006,390,391.85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326,494.08)	-	-	-	(27,326,494.08)	(27,326,494.08)
应付账款	(428,902,348.31)	-	-	-	(428,902,348.31)	(428,902,348.31)
其他应付款	(545,609,340.33)	-	-	-	(545,609,340.33)	(545,609,340.33)
小计	(1,001,838,182.72)	-	-	-	(1,001,838,182.72)	(1,001,838,182.72)
净额	5,556,711,113.23	-	-	-	5,556,711,113.23	5,556,711,113.23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 实时偿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196,574,520.25	-	-	-	5,196,574,520.25	5,196,574,520.25
应收利息	2,071,262.81	-	-	-	2,071,262.81	2,071,262.81
其他应收款	6,251,866.18	-	-	-	6,251,866.18	6,251,866.18
其他流动资产 -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 (注)	2,631,645,945.22	-	-	-	2,631,645,945.22	2,631,645,945.22
小计	7,836,543,594.46	-	-	-	7,836,543,594.46	7,836,543,594.46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268,738.44)	-	-	-	(28,268,738.44)	(28,268,738.44)
应付账款	(546,931,168.31)	-	-	-	(546,931,168.31)	(546,931,168.31)
其他应付款	(448,238,091.59)	-	-	-	(448,238,091.59)	(448,238,091.59)
小计	(1,023,437,998.34)	-	-	-	(1,023,437,998.34)	(1,023,437,998.34)
净额	6,813,105,596.12	-	-	-	6,813,105,596.12	6,813,105,596.12

注：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的非保本浮动收益银行理财产品人民币 4,034,000,000.00 元 (2016 年：人民币 2,600,000,000.00 元)，本集团所有银行理财产品在到期日前可申请提前赎回。

(3)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本集团并未以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利率风险。

(a) 本集团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1.75%-5.4%	851,280,471.96	1.75%-4.65%	971,500,000.00

项目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0.30%-1.76%	2,072,277,439.78	0.01% - 1.76%	4,224,846,721.84

(b) 敏感性分析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增加人民币 4,019,974.98 元 (2016 年：人民币 8,163,001.48 元)，净利润增加人民币 4,019,974.98 元 (2016 年：人民币 8,163,001.48 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4) 汇率风险

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a)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未包括在内。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 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美元	17,576,214.07	119,068,304.61	5,344,247.60	37,073,045.60
- 欧元	540,281.66	4,186,966.73	51,781,751.92	378,358,905.01
- 港元	698,115.81	605,894.71	1,115,873.42	998,148.77
其他应付款				
- 美元	(64,000.00)	(433,561.60)	(64,000.00)	(443,968.00)
- 欧元	(1,109,776.50)	(8,600,323.96)	(2,404,077.50)	(17,566,113.48)
- 英镑	(22,000.00)	(193,916.80)	(22,000.00)	(187,206.80)
- 日元	-	-	(18,000,000.00)	(1,072,800.00)
资产负债表敞口 总额 / 净额				
- 美元	17,512,214.07	118,634,743.01	5,280,247.60	36,629,077.60
- 欧元	(569,494.84)	(4,413,357.23)	49,377,674.42	360,792,791.53
- 英镑	(22,000.00)	(193,916.80)	(22,000.00)	(187,206.80)
- 港元	698,115.81	605,894.71	1,115,873.42	998,148.77
- 日元	-	-	(18,000,000.00)	(1,072,800.00)

(b)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项目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自2017年1月 1日至2017年 6月30日止期间	自2016年1月 1日至2016年 6月30日止期间	2017年 6月30日	2016年 12月31日
美元	6.8697	6.5624	6.7744	6.9370
欧元	7.4432	7.2351	7.7496	7.3068
英镑	8.6483	9.2686	8.8144	8.5094
港元	0.8837	0.8463	0.8679	0.8945
日元	0.0612	0.0586	6.0485	0.0596

(c) 敏感性分析

假设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人民币对美元、欧元、港元、英镑和日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 2.34%将导致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增加(减少)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项目	股东权益	净利润
2017年6月30日		
美元	(2,082,039.74)	(2,082,039.74)
欧元	77,454.42	77,454.42
英镑	3,403.24	3,403.24
港元	(10,633.45)	(10,633.45)
日元	-	-
合计	(2,011,815.53)	(2,011,815.53)
2016年12月31日		
美元	(1,875,846.95)	(1,875,846.95)
欧元	(18,409,485.35)	(18,409,485.35)
英镑	10,865.52	10,865.52
港元	(51,120.73)	(51,120.73)
日元	62,265.55	62,265.55
合计	(20,263,321.96)	(20,263,321.96)

于资产负债表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对美元、欧元、港元、英镑和日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 2.34%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币报表折算差异。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2017年6月30日			
项目	附注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其他流动资产					
-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五、7	-	4,067,788,657.60	-	4,067,788,657.60

		2016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其他流动资产					
-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五、7	-	2,631,645,945.22	-	2,631,645,945.22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持有的一年期非保本浮动收益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约定的预期收益率计算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的方法来确定。

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除无法获取活跃市场报价且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外，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等。由于上述金融资产和负债预计变现时限较短，因此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不重大。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海天集团(注1)	中国佛山市	庞康	股权投资管理	197,953,936.00(注2)	58.28%	58.28%(注1)	914406007229063732

注1：于2017年6月30日海天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58.16%的股权，并通过海天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佛山海鹏间接持有本公司0.12%的股权，因此表决权比例为58.28%。

注2：于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6月30日海天集团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7,953,936.00元。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集团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佛山海鹏	同母系子公司，海天集团持有 100% 权益
佛山市海盈食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佛山海盈”)	同母系子公司，海天集团持有 100% 权益
新海天(香港)发展有限公司	同母系子公司，海天集团持有 100% 权益
佛山市天原房地产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天原房地产”)	同母系子公司，海天集团持有 100% 权益
广东海富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海富达”)	同母系子公司，海天集团持有 100% 权益
佛山市天德科技有限公司	同母系子公司，海天集团持有 100% 权益
广东天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同母系子公司，海天集团持有 45% 权益和 51% 表决权
庞康先生	直接及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 亦为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裁
程雪女士	直接及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 亦为本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裁

4 关联交易情况

本集团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	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	劳务薪酬	12,542,479.22	10,030,069.87
天原房地产	收取房屋租赁费	8,400.00	8,200.00
佛山海鹏	收取房屋租赁费	8,400.00	8,400.00
天原房地产	支付办公场所租赁费	1,257,945.12	1,257,945.12

本公司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金额	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	劳务薪酬	9,836,794.65	7,746,300.80
高明海天	本公司向其购买产成品及半成品	6,189,389,841.20	5,037,180,973.23
高明海天	本公司向其购买原材料及包装物	299,802.42	1,690,022.78
高明海天	本公司向其销售原材料及包装物	356,477.42	-
高明海天	本公司向其销售产成品	145,362.90	200,495.96
高明海天	本公司向其预付货款	-	25,863.92
高明海天	往来资金净流入(注 2)	551,379.06	2,301,000,000.00
高明海天	本公司从其收到股利	-	1,540,000,000.00
广东广中皇	本公司向其购买产成品及半成品	8,164,517.46	4,521,857.90
广东广中皇	本公司向其销售产成品及备品备件	127,444.80	-
江苏海天	本公司向其销售产成品及备品备件	170.90	18,986,770.06
江苏海天	本公司向其购买产成品及半成品	151,210,430.10	-
江苏海天	本公司向其预付货款	20,000,000.00	-
江苏海天	往来资金净流出(注 2)	-	120,000,000.00
佛山海盛	往来资金净流出(注 2)	-	30,000,000.00
前海天益	往来资金净流出(注 2)	-	10,000.00
兴兆环球	往来资金净(流出)/流入(注 2)	(360,000,000.00)	660,000,000.00
天原房地产	收取房屋租赁费	8,400.00	8,200.00
佛山海鹏	收取房屋租赁费	8,400.00	8,400.00
天原房地产	支付办公场所租赁费	1,257,945.12	1,257,945.12

注 1：上述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其涉及购销的定价政策主要依照成本加一定合理利润率作出。

注 2：本公司与子公司高明海天、广东广中皇、江苏海天、佛山海盛、兴兆环球及前海天益往来资金流入 / 流出以净额列示。高明海天、广东广中皇、江苏海天、佛山海盛、兴兆环球及前海天益为本公司的生产及贸易中心，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日常经营中本公司与高明海天、广东广中皇、江苏海天、佛山海盛、兴兆环球及前海天益会相互调拨资金，往来次数较为频繁且金额较大，因此以净额列示。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本公司

项目	关联方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高明海天	-	-	551,379.06	-
其他应收款	广东广中皇	114,000,000.00	-	114,0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江苏海天	440,000,000.00	-	440,0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佛山海盛	40,000,000.00	-	40,0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前海天益	10,000.00	-	10,000.00	-
其他应付款	兴兆投资	-	-	360,000,000.00	-
预付款项	高明海天	277,184,324.83	-	2,325,595,967.05	-
预付款项	江苏海天	20,000,000.00	-	-	-
应收股利	高明海天	1,680,000,000.00	-	1,680,000,000.00	-

十一、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行权价格的 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8.03元/股，12.30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 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本期发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如下：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6月30日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905,049.45	13,563,182.54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4 年 10 月 29 日审批批准，本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3 日起实施《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象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高明海天的中层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不包含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计 93 人。本公司以人民币 17.61 元/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 6,580,000 股。该限制性股票有效期为自 2014 年 11 月 3 日(“授予日”)起 56 个月。限制性股票授予后即行锁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锁定期内不得转让、偿还债务。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起第 20 个月、第 32 个月及第 44 个月可解锁，按 30%、30%、40% 的比例在三个解锁日分批解锁。本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在以下解锁期内满足本计划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以对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锁并上市流通：

解锁安排	解锁时间	可解锁数量占 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
第一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 20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2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 3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次解锁	自授予日起 4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5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激励对象所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锁必需同时满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公司业绩考核条件以及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条件。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享有其股票应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该等股票的分红权、配股权、投票权等，在锁定期内，激励对象因获授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份、配股股份、增发中向原股东配售的股份同时锁定，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票的解锁其与相应的限制型股票相同。

若限制性股票在解锁期末满足解锁条件，本公司则按约定回购价格人民币 17.61 元 / 股回购并注销。若限制性股票在授予后，本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发现金股利等事项，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和价格应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进行相应调整。其中，锁定期内派发的现金股利附有可撤销条件，即如果解锁条件不满足，本集团回购该限制性股票的价格将在原有授予价格(人民币 17.61 元/股)经上述调整基础上扣减激励对象在锁定期收到的每股现金股利。

在授予日，本公司收到的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股款合计人民币 115,873,800.00 元，其中，按照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面值总额增加股本人民币 6,580,000.00 元，认股款高于限制性股票的面值总额的差额人民币 109,293,8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本公司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义务按约定回购价格人民币 17.61 元 / 股以及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6,580,000 股分别确认库存股人民币 115,873,800.00 元以及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人民币 115,873,800.00 元。

如附注五、27 所述，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本公司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8.5 元（含税）的比例实施利润分配。按照上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关于回购价格因派发现金股利而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规定，本公司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相应调整为人民币 16.76 元 / 股。对于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派发的现金股利人民币 4,757,450.00 元作为本公司利润分配处理，减少未分配利润，同时，按照派发的现金股利金额人民币 4,757,450.00 元冲减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以及库存股；对于预计未来不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派发的现金股利人民币 835,550.00 元冲减相关负债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3 月 31 日通过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8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股本）。按照上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关于回购价格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规定，本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相应调整为 11,844,000 股，回购价格调整为人民币 9.31 元 / 股。

按照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公司以人民币 9.31 元 / 股的回购价格回购注销两名已辞职的原激励对象持有的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98,000 股，回购款项合计人民币 1,843,600.00 元，冲减了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同时，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按照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人民币 198,000.00 元，限制性股票库存股成本超过面值总额部分人民币 1,739,100.00 元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已于 2015 年 9 月 14 日完成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本公司发行的限制性股票由 11,844,000 股减少为 11,646,000 股。

如附注五、27所述，根据2016年3月31日股东大会通过的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6.0元(含税)的比例实施利润分配。按照上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关于回购价格因派发现金股利而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规定，本公司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相应调整为人民币8.71元/股。对于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派发的现金股利人民币3,201,380.00元作为本公司利润分配处理，减少未分配利润，同时，按照派发的现金股利金额人民币3,201,380.00元冲减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以及库存股；对于预计未来不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派发的现金股利人民币3,786,220.00元冲减相关负债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于2016年8月29日以人民币8.71元/股的回购价格回购注销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1,169,300股以及一名已辞职的原激励对象持有的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26,000股，共计1,295,300股。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已于2016年9月28日完成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本公司发行的限制性股票由11,646,000股减少为10,350,700股。上述回购款项合计人民币11,283,502元，冲减了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同时，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按照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人民币1,295,300.00元，限制性股票库存股成本人民币12,672,351.67元超过面值总额部分人民币11,377,051.67元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于2016年8月29日，本公司对限制性股票第一期中达到解锁条件的2,286,700股限制性股票解锁，分别转回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和库存股的账面价值人民币19,919,697.80元。本次解锁完成后，本公司发行的限制性股票由10,350,700股减少为8,064,000股。本公司根据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累计已确认的公允价值人民币21,456,868.33元调减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并相应地确认人民币21,456,868.33元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如附注五、27所述，根据2017年4月12日股东大会通过的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6.8元(含税)的比例实施利润分配。按照上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关于回购价格因派发现金股利而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规定，本公司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相应调整为人民币8.03元/股。对于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派发的现金股利人民币1,976,805.33元作为本公司利润分配处理，减少未分配利润，同时，按照派发的现金股利金额人民币1,976,805.33元冲减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以及库存股；对于预计未来不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派发的现金股利人民币3,506,714.67元冲减相关负债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职工人数变动、公司业绩条件及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定情况等后续信息对可解锁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资本公积中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34,341,927.44 元。(截至 2016 年末：人民币 32,436,877.99 元)。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调增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1,905,049.45 元。

(1) 授予日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如下：

授予日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使用布莱克-斯科尔斯股票期权模型进行估计。

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及输入模型的数据如下：

	2014 年
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16.89 元/股、14.17 元/股、10.97 元 / 股
现行股价	38.10 元 / 股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	17.61 元 / 股
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	1.67 年、2.67 年、3.67 年
无风险利率	3.434%、3.470%、3.516%

(2) 对可解锁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职工人数变动、及公司业绩条件和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定情况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锁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解锁日，最终预计可解锁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解锁工具的数量一致。

十二、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集团对资本的定义为股东权益扣除未确认的已提议分配的利润。本集团的资本不包括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余额。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包括调节股息、发行新股、筹集新债项融资以降低负债。

十三、 承诺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1) 资本承担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工程及 固定资产采购合同	218,929,511.25	164,396,585.60

(2)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及土地使用权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于2017年6月30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账龄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3,177,524.24	3,177,524.24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3,191,002.64	3,177,524.24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692,670.80	1,946,535.92
3年以上	18,450,421.00	19,428,808.00
合计	25,511,618.68	27,730,392.40

2 本集团于本期间正常履行有关重大承诺事项，没有其他需要特别说明的未履行事项。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

分部报告

本集团根据附注三、31 所载关于划分经营分部的要求进行了评估。根据本集团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本集团的各项产品的性质、生产过程、销售方式和客户类型具有相似性，本集团的经营及策略均以一个整体运行，向主要营运决策者提供的财务资料并无载有各项经营活动的损益资料。因此，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仅有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无需编制分部报告。

本集团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均主要来源于或位于中国大陆境内。

本集团本期间没有单家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比例超过5%的客户。

十五、 母公司期/年末财务报告主要项目注释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客户类别分析如下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高明海天	-	551,379.06
应收广东广中皇	114,000,000.00	114,000,000.00
应收江苏海天	440,000,000.00	440,000,000.00
应收佛山海盛	40,000,000.00	40,000,000.00
应收前海天益	10,000.00	10,000.00
应收第三方	8,974,817.95	6,025,617.08
小计	602,984,817.95	600,586,996.14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602,984,817.95	600,586,996.14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602,788,058.95	600,373,928.67
1年至2年(含2年)	151,000.00	100,000.00
2年至3年(含3年)	-	38,000.00
3年以上	45,759.00	75,067.47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602,984,817.95	600,586,996.14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3) 其他应收款按分类披露

类别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注*)	554,000,000.00	91.88%	-	-	599,581,542.23	99.83%	-	-
(b)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注*)	196,759.00	0.03%	-	-	213,067.51	0.04%	-	-
(c)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788,058.95	8.09%	-	-	792,386.40	0.13%	-	-
合计	602,984,817.95	100.00%	-	-	600,586,996.14	100.00%	-	-

注* 对于上述 (a) 和 (b) 中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也会将其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关联方	594,010,000.00	594,561,379.06
出口退税	2,407,889.01	1,947,559.23
员工备用金	73,174.47	195,214.13
第三方支付平台	5,390,157.46	3,636,066.13
其他	1,103,597.01	246,777.59
合计	602,984,817.95	600,586,996.1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 江苏海天	关联方往来款	440,000,000.00	1年以内	72.97%	-
2. 广东广中皇	关联方往来款	114,000,000.00	1年以内	18.91%	-
3. 佛山海盛	关联方往来款	40,000,000.00	1年以内	6.63%	-
4.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存放第三方平台款项	4,318,675.46	1年以内	0.72%	-
5. 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款	2,407,889.01	1年以内	0.40%	-
合计		600,726,564.47		99.63%	-

2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7,632,661.36	-	307,632,661.36	307,023,767.79	-	307,023,767.79
合计	307,632,661.36	-	307,632,661.36	307,023,767.79	-	307,023,767.79

(2)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高明海天(注)	成本法	241,993,072.99	608,893.57	242,601,966.56	-	-
兴兆环球	成本法	15,030,694.80	-	15,030,694.80	-	-
广东广中皇	成本法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江苏海天	成本法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佛山海盛	成本法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前海天益	成本法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
合计		307,023,767.79	608,893.57	307,632,661.36	-	-

本公司子公司相关信息参见附注七。

注：对于附注十一所述的本公司授予子公司高明海天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高明海天按照高明海天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以及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可解锁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确认在等待期内增加本期的股份支付费用人民币 608,893.57 元，同时，本公司按照高明海天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增加对高明海天的长期股权投资。

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自2017年1月1日至 2017年6月30日止期间		自2016年1月1日至 2016年6月30日止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134,504,382.39	6,348,669,694.31	6,013,719,413.37	5,068,111,345.85
其他业务	3,985,508.30	2,962,538.41	2,194,447.52	1,911,592.00
合计	7,138,489,890.69	6,351,632,232.72	6,015,913,860.89	5,070,022,937.85

(2) 营业收入明细

	自2017年1月 1日至2017年 6月30日止期间	自2016年1月 1日至2016年 6月30日止期间
主营业务收入		
酱油	4,428,735,723.90	3,690,646,912.33
蚝油	1,079,751,350.94	857,578,447.56
酱类	1,162,067,452.50	1,060,606,161.42
其他	463,949,855.05	404,887,892.06
小计	7,134,504,382.39	6,013,719,413.37
其他业务收入		
原材料、包装物及废渣	378,319.71	239,634.32
其他	3,607,188.59	1,954,813.20
小计	3,985,508.30	2,194,447.52
合计	7,138,489,890.69	6,015,913,860.89

4 投资收益

项目	自2017年1月 1日至2017年 6月30日止期间	自2016年1月 1日至2016年 6月30日止期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5,381,018.04	42,009,254.77
其中：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23,734,458.91	5,022,311.65
合计	75,381,018.04	42,009,254.77

十六、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合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注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62,656.48	(315,857.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2,441,184.64	2,303,425.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9,128,963.24	42,009,254.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97,093.56	(998,734.10)
小计：	1	105,129,897.92	42,998,088.62
减：所得税费用		(23,714,419.40)	(10,598,038.8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1,415,478.52	32,400,049.81
其中：影响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81,415,478.52	32,400,049.81

注 1：上述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十七、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19%	0.68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38%	0.65	0.6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二)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庞康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8 月 14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